

公司代码：605566

公司简称：福莱蒾特



杭州福莱蒾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百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3,842,607.77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57,254,453.4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725,445.34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88,909,300.96元。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5元（含税）。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133,340,000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4,666,900.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现金分红占当年的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0.64%。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股份公司/福莱茵特	指	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控股/控股股东/福莱茵特控股公司	指	浙江福莱茵特控股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科技/科技公司/福莱茵特科技公司	指	杭州福莱茵特科技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新材料/福莱茵特新材料公司	指	杭州福莱茵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贸易/福莱茵特贸易公司	指	杭州福莱茵特贸易有限公司
昌邑福莱茵特/福莱茵特昌邑公司	指	昌邑福莱茵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香港福莱茵特/福莱茵特香港公司	指	福莱茵特（香港）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材料科学	指	福莱茵特（杭州）材料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实业/福莱茵特实业公司	指	杭州福莱茵特实业有限公司
福莱茵特新能源/福莱茵特新能源公司	指	杭州福莱茵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百灵	指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百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灵原	指	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灵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	指	李百春、李春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福莱蒎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FLARIA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LARIA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百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笪良宽	朱冰楠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电话	0571-22819003	0571-22819003
传真	0571-22819003	0571-22819003
电子信箱	daliangkuan@flariant.com	zhubingnan@flarian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19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228
公司网址	www.flariant.com
电子信箱	flariant@flarian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莱蒎特	605566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尉建清、赵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1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徐峰、董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29,899,033.56	1,181,161,943.31	-12.81	997,941,83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42,607.77	175,283,374.80	-74.99	192,508,24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579,841.02	169,810,509.59	-77.28	186,831,00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6,685.45	218,807,406.34	-147.31	140,601,506.63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6,336,191.24	2,038,612,342.08	-2.56	890,145,626.40
总资产	2,585,192,079.60	2,444,484,994.48	5.76	1,270,843,032.6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1.66	-80.12	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1.66	-80.12	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1.61	-81.99	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15.38	减少13.19个百分点	24.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14.90	减少12.97个百分点	23.5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3,144.08 万元，下降 74.99%，主要系受市场影响下游需求减少，销售量下降，同时销售价格下滑，公司对存货、在建工程、商誉等相关资产计提 5,080.18 万元减值准备，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3,123.07 万元，下降 77.28%，主要系受市场不利影响，公司净利润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232.41 万元，下降 147.31%，主要系新公司福莱茵特新能源采购原料备货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33 元，下降 80.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32 元，下降 81.99%，主要系公司净利润下降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8,940,796.54	323,070,369.92	263,136,911.20	214,750,95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37,717.88	36,112,215.58	18,123,406.75	-30,730,73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84,905.81	33,955,404.75	16,930,485.90	-30,190,95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3,012.49	-1,546,450.79	-51,073,795.60	17,366,573.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37,295.92		-214,392.37	-195,984.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07,820.00			311,97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	4,000,086.94		5,943,593.28	6,903,303

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8,483.48		1,220,455.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3,802.17		-363,843.87	-1,276,474.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	4,774.34		112,861.26	933,416.52

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5,457.36		1,225,808.65	999,000.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488,157.44			
合计	5,262,766.75		5,472,865.21	5,677,236.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204,305.56	0.00	-461,204,305.56	0.00
合计	461,204,305.56	0.00	-461,204,305.56	0.0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受国内外形势及宏观经济的影响，下游市场需求不振，染料行业表现低迷，给公司带来了不利影响。为应对市场寒流，公司积极改进销售策略，调整产品价格，增加销售市场拓展工作的投入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30亿元，同比下降12.81%。实现归母净利润0.44亿元，同比降低74.99%。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有较大下降，主要因下游需求减弱、产品售价降低，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由于市场原因及业绩现状，基于谨慎性原则和行业情况，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5,080.18万，对本期净利润指标造成较大影响。具体资产减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2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产品制造业中的染料制造业，染料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受纺织、石化等支柱性产业发展的影响。染料行业上游是石油化工业，下游为纺织印染业。

随着世界经济的持续增长，人类物质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纺织品的需求呈现出个性化、舒适化及功能化的需求。以涤纶及其改性纤维为基础制成的各类涤纶面料、混纺面料，在保持极佳舒适性的同时，可满足耐磨、防水、透气、保暖及不褪色等多种性能化需求，并满足全球日益趋严的环保要求。

下游纺织业顺应日益趋严的环保政策要求及消费者需求，逐步进行产业升级，推出环保、舒适与个性化的新型中高端纺织产品。新型纺织产品的推出，对染料企业提出了新的要求。许多早

期研制的常规染料，其坚牢度（日晒牢度、水洗牢度等）、匀染性、配伍相容性等染料指标已经无法满足新的市场需求。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常规设计理念已经难以满足消费者的现实需求，越来越多的功能性面料、各异色彩的面料被广泛运用到运动服饰、户外用品及母婴用品中，公众对于耐水洗、耐日晒及高环保标准的产品需求逐步提升，促使下游厂商更多的使用中高端染料产品。

近年来，国内印染企业使用的具有差异化、满足中高端纺织品需求的中高端染料产品，主要还是依赖于传统国际染料企业。随着公众对于耐水洗、耐日晒及高环保标准的产品需求逐步提升，国内下游企业对中高端染料需求的进一步增加，促使染料行业转型升级，中高端染料的研发与生产将是未来染料发展的重要方向。

未来，开发与生产绿色化、个性化及定制化的纺织品将成为主流，部分无法达到环保要求的纺织企业将面临转型升级，无法适应新形势的落后产能将被逐步淘汰，绿色高端的纺织企业将掌握更大话语权。

2022 年，染料行业总体承压。受国际形势及宏观经济的影响，染料市场不振，下游市场表现低迷。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 年，印染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印染布产量 556.22 亿米，同比减少 7.52%，降幅较 1-11 月扩大 0.47 个百分点。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统计，浙江省纺织行业运行继续下行，1-11 月浙江省规模以上纺织行业实现利润总额 273.2 亿元，同比下降 43.6%，较 1-10 月降幅扩大 1.5 个百分点。下游市场不振导致分散染料需求萎缩，价格下行。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分散染料，用于涤纶及其混纺织物的染色，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高日晒牢度和环保型分散染料。

公司采用按需采购和备量采购相结合的模式。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根据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提出的需求，结合现有库存、市场原料价格行情等，制定相应的采购计划。子公司采购也统一由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公司与部分重要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对于定制化及差异化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销售团队及时将产品需求反映至生产运营管理中心，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接到生产需求后组织生产。对于市场上用量较大的染料产品，公司主要采用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公司根据预计销售情况及生产线实际生产情况，在确保生产线生产效率及生产成本的前提下，进行适量备货，以保证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所需产品。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两者均为买断式销售。境内销售区域主要在浙江、江苏等印染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境外销售区域主要在中国台湾地区、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等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分散染料产能 24,000 吨，主导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和高日晒牢度的分散染料。目前，国产染料仍处在世界染料市场的中低端消费领域，染料包括牢度在内的多项指标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不够优异。公司凭借其优秀的研发能力，开发了产品质量稳定、色谱齐全、符合环保标准及具有高水洗、高日晒牢度等多个高牢度指标的分散染料，在高端分散染料的细分市场中占据了主导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及净利润同比均下降，主要是受下游市场需求减弱影响，加之经营成本上升等因素，对公司业绩形成较大压力，符合行业发展情况。

在染料板块外，公司新设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子公司福莱茵特新能源拥有 10 条生产线（已建成的 7 条，在建的 3 条），已建成的胶膜产能约 250 万平方米/每月，全部建成后的胶膜产能约为 400 万平方米/每月。公司相关胶膜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产能还在逐步爬升过程中。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有较大下降，主要受下游纺织印染行业采购需求不足的影响，造成公司销售量下降、销售价格下滑。此外，由于市场原因及业绩现状，基于谨慎性原则和行业情况，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5,080.18 万，对本期净利润指标造成较大影响。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1、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并参与了染料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建立了长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还与浙江大学建立了技术研究和开发合作，为公司研发持续提升和业务拓展提供良好的技术与应用支撑，从而巩固与保障公司在中高端分散染料市场的优势地位。

2、产品优势

公司主导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和高日晒牢度的分散染料。目前，国产染料仍处在世界染料市场的中低端消费领域，染料包括牢度在内的多项指标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不够优异。公司凭借其优秀的研发能力，开发了产品质量稳定、色谱齐全、符合环保标准及具有高水洗、高日晒牢度等多个高牢度指标的分散染料，成功打开了细分市场。现阶段，国际化服装品牌不断缩减印染企业的交期，降低单批次同类产品产量，增加不同面料、色彩等类型产品的批次需求，但对于产品颜色的光源色变异（三种光源下对色）、色牢度和环保等指标要求日益严格。针对该类生产特点，公司基于多年积累的应用技术实力，从两方面入手。一方面，公司研发中心与市场营销管理中心进行协同工作，在销售前期即联合参与解决下游客户的实际生产问题，通过公司的色彩配方数据库，快速提供合适的染料产品及完整有效的生产工艺方案，或直接研制新型染料并匹配合适的生产工艺方案；另一方面，公司研发中心与市场营销管理中心协同挖掘国际流行时尚颜色趋势，应用技术团队在每年第三季度将次年的国际流行色彩颜色，转化成实际的面料颜色，产生的染、助剂配方组合、颜色色样与完成色样的数据文档、生产工艺、生产注意事项和成品牢度性能等系列技术资料。

3、品牌优势

公司品牌已经在国内树立起良好的声誉，在行业内具有广泛的市场影响力。2018 年，公司的“FLAPERSE”品牌被杭州市商务委员会评为“杭州出口名牌”；2019 年，“FLAPERSE”品牌被浙江省商务厅评为“浙江出口名牌”。公司在染料制造行业拥有近 20 年的从业经验，长时间的稳健经营积累了一批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包括大型的纺织印染厂商和染料贸易商等客户，并与之建立了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的分散染料产品凭借其优异的性能为客户解决了“牢度低”、“染色不深”、“易产生色差”和“不易均染”等方面的应用难题，在下游行业建立了良好口碑和品牌形象。

4、生产工艺优势

近年来，随着环保及安全生产的要求日益提高，政府执法力度不断加强，部分染料企业停产整顿或关闭。在国家政策的倒逼之下，公司作为行业内技术较为先进的染料企业，抓住机遇，通过改良旧工艺、推行新工艺，降低了生产过程中“三废”的排放，提高了产品的转化率及生产的安全性水平。

公司在安全生产和清洁工艺上拥有较多的先进技术，实现了环保、经济及安全的生产目标。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水洗染料偶合组分合成工艺，通过使用结晶法及摒弃冰醋酸使用的方式，在大幅度降低废水化学需氧量的同时，提高了产品收率及生产安全性。环保型二氯系列染料合成过程中，使用稀酸、冰水及相关稳定剂进行制备重氮盐，避免了传统工艺中使用溶剂精制存在的安全隐患，在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的同时，大幅度提升了生产的安全性。公司还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采用低温干燥技术进行干燥浓缩，大幅减少了固废的产生。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分散染料行业整体表现萧条，下游需求萎缩，产品售价降低，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改进工艺，努力控制成本，进行供应商的优化筛选和管理，同时备采关键原料以应对未来价格大幅波动的可能。

除染料业务外，公司积极开拓其他方面的发展。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成立控股子公司杭州福莱茵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生产产品包括 POE、EVA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1 年度全球新增光伏装机 170GW，其中中国市场新增装机 54.88GW，预计 2022-2025 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达到 232-286GW，随着未来光伏装机量的扩大，光伏胶膜的市场潜力也随着进一步增大。胶膜业务是公司在染料业务外的重要尝试，公司看好相关行业的发展前景，公司希望通过胶膜业务的实施，为公司开辟新的主营业务增长点奠定基础。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29,899,033.56	1,181,161,943.31	-12.81
营业成本	856,576,362.89	867,678,370.90	-1.28
销售费用	25,517,892.98	23,201,472.07	9.98
管理费用	28,926,186.71	32,027,286.72	-9.68
财务费用	-12,707,684.78	3,553,794.51	-457.58
研发费用	39,901,537.15	42,950,580.55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6,685.45	218,807,406.34	-147.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96,627.54	-526,968,610.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46,232.49	774,257,101.65	-89.1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染料市场行情影响销售量下降，销售价格下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量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业务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招待费、外部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新公司福莱茵特新能源采购原料备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公司福莱茵特新能源，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主要生产产品包括 POE、EVA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上述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15,095.54 万元。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9,899,033.56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13,099,343.78 元，其他业务收入 16,799,689.78 元。营业成本 856,576,362.89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50,601,753.85 元，其他业务成本 5,974,609.04 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特殊化学品	862,143,944.75	701,616,289.29	18.62	-26.18	-18.58	减少 7.60 个百分点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150,955,399.03	148,985,464.56	1.3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减 (%)	减 (%)	(%)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410,878,265.93	309,096,135.88	24.77	-28.97	-20.47	减少 8.04 个百分点
环保型染料	84,066,316.06	70,674,748.41	15.93	-20.66	-14.37	减少 6.17 个百分点
常规型染料	94,280,870.35	89,154,852.46	5.44	-48.07	-43.38	减少 7.83 个百分点
滤饼	272,918,492.42	232,690,552.54	14.74	-9.59	-0.15	减少 8.06 个百分点
太阳能光伏胶膜	150,955,399.03	148,985,464.56	1.3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市场	808,236,594.30	710,929,027.55	12.04	-13.54	-0.94	减少 11.19 个百分点
境外市场	204,862,749.48	139,672,726.29	31.82	-12.09	-3.01	减少 6.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377,131,526.89	316,346,858.44	16.12	-24.16	-15.74	减少 8.38 个百分点
直销	635,967,816.89	534,254,895.40	15.99	-5.17	9.87	减少 11.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境内重点销售区域包括浙江、江苏、广东、上海、福建、山东等纺织产业较为发达的省市；境外重点销售区域包括中国台湾、日本、韩国和东南亚等印染企业较为集中的国家及地区。

2022 年 1 月成立控股子公司杭州福莱茵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分散染料	吨	18,160.32	14,877.99	5,805.76	-15.98	-34.18	123.01
滤饼	吨	16,314.14	6,267.91	3,016.59	2.58	0.79	220.55
胶膜	万平方米	1,327.42	1,238.75	195.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生产量包括了自用部分，销售量包括了公司向外采购并对外销售的成品。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特殊化学产品	直接材料	541,382,527.02	77.16	686,042,619.15	79.61	-21.09	销售量下降所致
特殊化学产品	直接人工	17,745,332.51	2.53	19,881,477.74	2.31	-10.74	销售量下降所致
特殊化学产品	能源动力	44,235,163.39	6.31	48,934,606.39	5.68	-9.60	销售量下降所致
特殊化学产品	其他制造费用等	98,253,266.37	14.00	106,837,017.98	12.40	-8.03	销售量下降所致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直接材料	135,363,013.65	90.86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直接人工	3,338,399.39	2.24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能源动力	2,702,275.37	1.81				
光伏封装材料行业	其他制造费用等	7,581,776.15	5.0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直接材料	246,646,659.79	79.80	322,392,961.67	82.40	-23.50	销售量下降所致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直接人工	8,866,458.83	2.87	10,715,401.20	2.74	-17.25	销售量下降所致
高水洗、	能源动	18,670,244.72	6.04	22,728,373.58	5.81	-17.85	销售

高日晒牢度染料	力						量下降所致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其他制造费用等	34,912,772.55	11.29	35,392,923.36	9.05	-1.36	销售量下降所致
环保型染料	直接材料	53,595,614.15	75.83	61,392,136.04	78.46	-12.7	销售量下降所致
环保型染料	直接人工	1,566,304.26	2.22	1,608,862.76	2.06	-2.65	销售量下降所致
环保型染料	能源动力	4,467,595.96	6.32	4,325,800.75	5.53	3.28	销售量下降、单位能耗增加所致
环保型染料	其他制造费用等	11,045,234.04	15.63	10,913,554.57	13.95	1.21	销售量下降、单位其他制造费用增加所致
常规型染料	直接材料	66,470,541.94	74.55	122,472,370.88	77.18	-45.73	销售量下降所致
常规型染料	直接人工	1,886,653.03	2.12	2,874,617.59	1.81	-34.37	销售量下降所致
常规型染料	能源动力	5,756,633.39	6.46	8,602,222.31	5.42	-33.08	销售量下降所致
常规型染料	其他制造费用等	15,041,024.09	16.87	24,746,948.01	15.59	-39.22	销售量下降所致
滤饼	直接材料	174,669,711.14	75.07	179,785,150.55	76.99	-2.85	销售价格下跌

							所致
滤饼	直接人工	5,425,916.40	2.33	4,682,596.20	2.00	15.87	单位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滤饼	能源动力	15,340,689.32	6.59	13,278,209.74	5.69	15.53	单位能耗增加所致
滤饼	其他制造费用等	37,254,235.68	16.01	35,783,592.05	15.32	4.11	单位其他制造费用增加所致
太阳能光伏胶膜	直接材料	135,363,013.65	90.86				
太阳能光伏胶膜	直接人工	3,338,399.39	2.24				
太阳能光伏胶膜	能源动力	2,702,275.37	1.81				
太阳能光伏胶膜	其他制造费用等	7,581,776.15	5.0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产量比上年有所下降，单位直接人工、能源动力、其他制造费用增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097.2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8,769.8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6.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费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5,517,892.98	23,201,472.07	9.98	主要系销售业务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926,186.71	32,027,286.72	-9.68	主要系业务招待费、外部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2,707,684.78	3,553,794.51	-457.58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9,901,537.15	42,950,580.55	-7.10	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903,098.37	33,810,528.17	-64.79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相应的当期所得税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9,901,537.1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9,901,537.1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8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0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
本科	11
专科	13

高中及以下	6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9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4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1
60 岁及以上	2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728,039,129.35	719,658,452.69	1.16	主要系新公司福莱蒾特新能源采购原料备货增加所致。
现金流出总额	831,555,814.80	500,851,046.35	66.03	
现金流量净额	-103,516,685.455	218,807,406.34	-147.31	
二、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983,825,886.39	21,459.73	4,584,421.27	主要系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现金流出总额	512,229,258.85	526,990,070.04	-2.80	
现金流量净额	471,596,627.54	-526,968,610.31	不适用	
三、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333,082,825.00	1,138,881,400.00	-70.75	主要系2021年度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现金流出总额	249,036,592.51	364,624,298.35	-31.70	
现金流量净额	84,046,232.49	774,257,101.65	-89.14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00,889,487.82	42.58	609,518,790.39	24.93	80.62	主要系

						上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204,305.56	18.87	-100.00	主要系上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198,836,568.39	7.69	183,793,961.67	7.52	8.18	主要系福莱茵特新能源开展业务增加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17,716,245.83	0.69	1,054,194.01	0.04	1,580.55	主要系原材料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25,005.40	0.04	652,046.29	0.03	57.20	主要系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存货	482,789,595.80	18.68	304,773,640.27	12.47	58.41	主要系福莱茵特新能源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706,924.69	1.19	9,512,455.30	0.39	222.81	主要系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4,517,375.33	1.34	1,599,918.55	0.07	2,057.45	主要系福莱茵特新能源租赁厂房所致
商誉	37,573,929.87	1.45	53,927,145.69	2.21	-30.32	主要系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2,405.26	0.15	1,862,068.98	0.08	104.74	主要系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59,796,266.09	6.18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28,545,911.70	8.84	164,328,748.10	6.72	39.08	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01,401,862.22	3.92	163,072,858.23	6.67	-37.82	主要系应付材料及劳务采购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2,017,649.92	0.08	1,006,886.47	0.04	100.39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48,578.18	0.11	5,683,580.62	0.23	-51.64	主要系应计销售折扣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1,623.49	0.55	20,509,728.08	0.84	-30.46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2,294.46	0.01	130,272.03	0.01	101.34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1,024,998.63	0.81				主要系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0,761,990.22	1.19	942,726.46	0.04	3,163.09	主要系

						福莱 特新 能源 租赁 厂房 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5,918,186.0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7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043,740.3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
应收款项融资	53,141,800.7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贴现借款
合 计	149,185,541.1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下文“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胶膜	1,327.42 万平米	59.00%	混料-挤出成型-分切-包装	1000 万元	827.17 万元	1800 万平米	2023 年 3 月	同投产工艺路线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无								

注：上表中设计产能不包括 2022 年度公司已经部分投产的设计产能。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光伏辅料及系统部件：					
光伏胶膜	93.32	15,095.54	0.00	1.30	0.00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国家各级部门以及地方政府部门对化工行业发布的部分政策如下：

时间	政策
2022 年 4 月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2 年 11 月	《关于进一步加强化工重点监控点规范管理的通知》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分散染料，用于涤纶及其混纺织物的染色，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高日晒牢度和环保型分散染料。

公司拥有分散染料产能 24,000 吨，主导的产品为高水洗牢度和高日晒牢度的分散染料。目前，国产染料仍处在世界染料市场的中低端消费领域，染料包括牢度在内的多项指标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不够优异。公司凭借其优秀的研发能力，开发了产品质量稳定、色谱齐全、符合环保标准及具有高水洗、高日晒牢度等多个高牢度指标的分散染料，在中高端分散染料的细分市场中占据了重要地位。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原料主要为还原物、2,4-二硝基-6-氯苯胺、2,4-二硝基-6-溴苯胺、液体扩散剂 MF 等。公司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根据生产任务和现有库存数量提出采购申请，由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集中采购，经采购人员市场调研及估算采购价格后，报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人、总经理审批。审批通过后，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原材料采购。采购物资运达后，由质检人员进行质量检测，检测合格后入库。在供应商选择上，公司注重供应商的信誉、生产资质及生产稳定性。公司与部分重要供应商具有长期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公司集中采购的模式有利于公司统筹管理应付账款，同时增强公司的议价权，提升了公司的管理效率及供应商管理能力。

2、生产模式

(a) 自产生产

公司设立生产运营管理中心，负责产品生产、产品质量把控及售后技术支持。公司根据客户订单不同，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进行生产。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对于定制化及差异化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销售团队及时将产品需求反映至生产部门，生产部门接到生产需求后组织生产。对于市场上用量较大的染料产品，公司主要采用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公司根据预计销售情况及生产线实际生产情况，在确保生产线生产效率及生产成本的前提下，进行适量备货，以保证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所需产品。

公司拥有 2 个已投入运营的生产基地，分别为福莱茵特厂区的生产基地及福莱茵特科技厂区的生产基地。母公司目前主要生产中高端产品，福莱茵特科技主要生产常规产品。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及“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的逐步投产，福莱茵特科技将逐步扩大中高端产品的生产。

(b) 委托加工生产

公司对部分非核心的中间体采用委托加工的形式进行生产。由于不同的中间体其制造环节涉及大量的固定资产、能源、劳动力、原料的投入，对生产安全及环保要求也提出了不同的要求，为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及保障生产安全性，满足客户对不同规格产品的需求，公司对

部分中间体采用委外加工形式进行生产。采用委托加工模式生产的中间体，其质量检验等非加工生产环节由公司自主完成。

3、销售模式

(a) 直销及经销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模式，两者均为买断式销售，其中直销模式占比较高。公司每月根据产品成本、市场行情，确定当月产品的销售价格区间，销售人员根据价格区间向客户报价，若价格低于制定的销售价格下限，需经内部批准。

公司境内外销售均存在采用直销和经销模式，境内销售区域主要在浙江、江苏等印染企业较为集中的地区。境外销区域主要在中国台湾地区、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等地。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积极保持联系，具体销售产品的数量、金额及规格以订单为准。

公司设有市场营销管理中心，负责统一管理公司产品的集中销售，该销售方式有利于公司整合客户资源，进行应收款的统筹管理，也有利于公司针对客户进行不同产品品类的集中服务，进行灵活的销售策略，提升销售能力。

(b) 染整应用方案提供商

公司作为标准化及定制化产品结合的染整应用方案提供商，联合公司研发中心与市场营销管理中心协同参与销售工作。

一方面，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研发中心建立了庞大的色彩配方数据库，研发中心利用该数据库快速提供合适的染料产品及完整有效的生产工艺方案，或直接研制新型染料并匹配合适的生产工艺方案；另一方面，公司研发中心与市场营销管理中心协同挖掘国际流行时尚颜色趋势，应用技术团队在每年第三季度将次年的国际流行色彩颜色，转化成实际的面料颜色，产生的染、助剂配方组合、颜色色样与完成色样的数据文档、生产工艺、生产注意事项和成品牢度性能等系列技术资料。公司同时针对客户的实际生产工艺及产品，定制化一套完整的技术培训方案，协助客户进行技术培训。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染料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还原物、2,4-二硝基-6-氯苯胺、2,4-二硝基-6-溴苯胺、液体扩散剂 MF、间苯二胺、2-氰基-4-硝基苯胺等	印染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需求的影响
滤饼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	还原物、2,4-二硝基-6-氯苯胺、2,4-二硝基-6-溴苯胺、液体扩散剂 MF、间苯二胺、2-氰基-4-硝基苯胺等	印染	上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下游需求的影响

(3). 研发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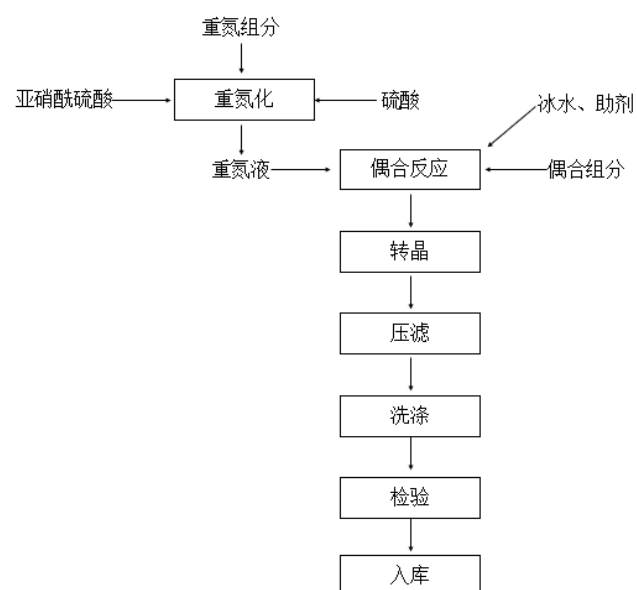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拥有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公司是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参与了染料行业标准的制定。与浙江工业大学建立了长效的产学研合作机制，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还与浙江大学建立了技术研究和开发合作，为公司研发持续提升和业务拓展提供良好的技术与应用支撑，从而巩固与保障公司在中高端分散染料市场的优势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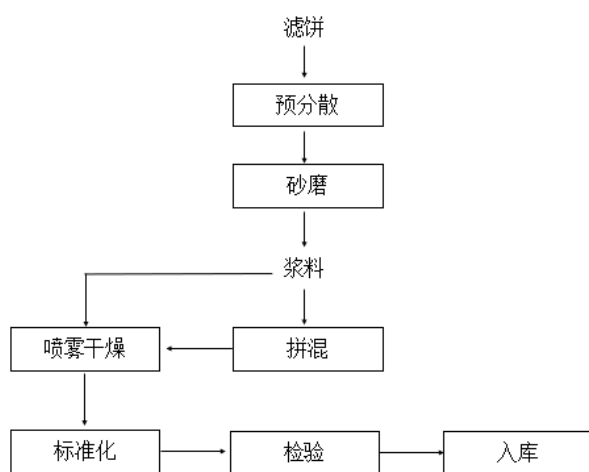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1、偶氮类分散染料滤饼工艺流程图



2、商品染料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吨	87.73	无	0	无

杭州福莱茵特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吨	63.60	28000 吨分散染料	1,231.18	2024 年 6 月
--------------	----------	-------	-------------	----------	------------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还原物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0.73	2,773	2,041
2.4-二硝基.6 氯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6.77	2,980	3,068
2.4-二硝基-6-溴苯胺（6 溴）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0.87	1,350	1,506
氯乙酸甲酯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3.14	3,059	3,015
液体木质素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4.73	2,914	2,976
邻氯对硝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14	713	734
液体扩散剂 MF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25.46	3,187	3,231
2.6 二溴-4 硝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3.65	380	385
对硝基苯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7.93	736	836
深蓝酯化液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0.74	387	2098

亚硝酰硫酸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13	9,814	9,793
间苯二胺	市场询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33.49	508	780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大宗商品行情影响，出现不同程度涨跌，公司营业成本有所增加。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蒸汽	协议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3.50	118,012 吨	118,012 吨
电	政府指导价	按合同约定电汇或承兑结算	19.19	4,769 万度	4,769 万度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蒸汽、价格上涨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特殊化学品	862,143,944.75	701,616,289.29	18.62	-26.18	-18.58	-7.60	15%-40%不等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经销	37,712.15	-24.16
直销	63,596.78	-5.17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主营业务	投资额	期末余额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投资方式
杭州福莱蒾特实业有限公司	合成材料的销售和制造、技术开发	2,550	2,550	51.00	新设
杭州福莱蒾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	1,530	1,530	51.00	新设

注：以上数据截至报告期末。杭州福莱蒾特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2月29日，股份公司于2022年1月缴纳注册资本2,550万元，持股占杭州福莱蒾特实业有限公司5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莱蒾特实业于2022年1月25日新设全资子公司福莱蒾特新能源，福莱蒾特新能源同日与杭州鑫富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及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以总价59,630,791.53元（不含税）人民币收购杭州鑫富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及浙江羽合新材料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本次收购完成后，福莱蒾特实业持有标的公司100%的股权。福莱蒾特新能源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州福莱蒾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收购杭州鑫富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及浙江羽合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及《杭州福莱蒾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收购杭州鑫富节能材料有限公司及浙江羽合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金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总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杭州福莱特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分散染料	10,000	43,021.06	18,499.66	43,795.55	1,421.17	1,460.55
杭州福莱特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业	分散染料	1,000	30,609.22	1,084.55	94,373.67	526.94	381.96
福莱特（香港）有限公司	贸易	分散染料	1 万元港币	4,591.82	4,254.54	8,754.02	804.03	1,255.72
杭州福莱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染料中间体	5,000	7,767.81	5,047.82	0.00	67.95	44.29
昌邑福莱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分散染料	1,500	10,223.80	-3,366.65	0.00	-1,557.30	-1,584.28
杭州福莱特	化学纤维	合成材料、技术	5,000	23,933.37	1,744.86	15,123.91	-3,155.30	-3,255.14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制 造 业	开 发						
-------------------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产品制造业中的染料制造业，染料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受纺织、石化等支柱性产业发展的影响。染料行业上游是石油化工业，下游为纺织印染业。

染料是能将纤维或其他基质染成特定颜色的化合物，通俗讲便是纺织物染色中所用到的着色材料。合成染料相比天然染料，优势在于色谱全、染色重现性好、工艺简便和性价比高等方面。公司招股说明书提到的染料为工业化生产的合成染料（并非天然染料），主要用于纱线及面料的染色印花、皮革染色、纸张染色、食品添加以及塑料填色领域。按照性质及应用方法，可将染料分为分散染料、活性染料、硫化染料、还原染料、酸性染料、直接染料和阳离子染料等若干类别。分散染料是目前所有染料类别中最为重要的品种。中国染料工业协会 2020 年统计资料数据显示，国内分散染料产量占 48%，活性染料占 27%。分散染料的占比最大，原因是分散染料由于其特殊的结构，成为了聚酯纤维（涤纶）的首选染料。

中国是世界上的染料大国，中国的染料生产、出口、消费数量均居世界第一。中国染料工业协会及中国产业信息网资料显示，我国染料制造行业总产量由 2000 年的 25.7 万吨上升至 2018 年的 81.3 万吨；2005 年中国的染料产量已位居世界第一，约占世界染料总产量的 60%。“十一五”期间，我国染料年均产量约 72 万吨；“十二五”期间，我国年均染料产量约 87 万吨；“十三五”期间，我国染料年均产量约 85.8 万吨。

在我国染料产量逐渐平稳的过程中，行业发展趋势也有所变化。随着世界经济的持续增长，人类物质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纺织品的需求呈现出个性化、舒适化及功能化的需求。以涤纶及其改性纤维为基础制成的各类涤纶面料、混纺面料，在保持极佳舒适性的同时，可满足耐磨、防水、透气、保暖及不褪色等多种性能化需求，并满足全球日益趋严的环保要求。

下游纺织业顺应日益趋严的环保政策要求及消费者需求，逐步进行产业升级，推出环保、舒适与个性化的新型中高端纺织产品。新型纺织产品的推出，对染料企业提出了新的要求。许多早期研制的常规染料，其坚牢度（日晒牢度、升华牢度、水洗牢度等）、匀染性、配伍相容性等染料指标已经无法满足新的市场需求。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日益提高，常规设计理念已经难以满足消费者的现实需求，越来越多的功能性面料、各异色彩的面料被广泛运用到运动服饰、户外用品及母婴用品中，公众对于耐水洗、耐日晒及高环保标准的产品需求逐步提升，促使下游厂商更多的使用中高端染料产品。

近年来，国内印染企业使用的具有差异化、满足中高端纺织品需求的中高端染料产品，主要还是依赖于传统国际染料企业。随着公众对于耐水洗、耐日晒及高环保标准的产品需求逐步提升，国内下游企业对中高端染料需求的进一步增加，促使染料行业转型升级，中高端染料的研究与生产将是未来染料发展的重要方向。

公司于 2022 年初开始涉足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在国家“双碳”战略引导及发电成本下降的驱动下，中国光伏产业规模持续发展壮大，光伏产业已成为国家优势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作为光伏产业链中的一环，也随着整个行业的增长而受益。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的数据，2021 年度全球新增光伏装机 170GW，其中中国市场新增装机 54.88GW，预计 2022-2025 年全球光伏年均新增装机将达到 232-286GW，随着未来光伏装机量的扩大，光伏胶膜的市场潜力也将进一步增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深入化工行业，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中高端纺织品需求增加，公司的染料产品结构要继续向中高端系列集聚。同时，继续积极向终端印染客户靠拢，拓展定制化个性服务业务。公司始终把客户需求放在首位，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坚持科技创新、追求效益和安全生产和环保并重，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系列，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质，不断提高公司生产自动化、信息化、环保化水平，全力打造国内领先的高档分散染料企业。

1、在分散染料市场中，公司与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规模较小，但公司扎根于中高端分散染料市场，深耕发展细分领域，在市场中开拓了中高端染料产品的发展路线。顺应全球染料行业的消费升级，公司坚持的路线将进一步体现在市场优势中。

2、为稳固公司产品的良好质量，保持持续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朝产业链上游的中间体行业延伸。染料中间体作为染料生产最主要的原材料，对染料生产具有很大影响。中间体在染料生产成本中占据了绝大部分比例，染料生产成本受上游中间体市场波动影响较大。随着公司“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的逐步投入，未来将提升公司分散染料中间体的生产能力，增强公司分散染料中间体自主供应能力，降低染料中间体市场波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降低生产成本，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研发工作是公司发展的活力源泉，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42 项。公司将持续保证研发投入，提升公司创新能力，提高印染服务的效率，增强公司染料产品的影响力。公司通过“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将加强客户对公司染料产品性能的认识、加强客户对公司染料产品使用的熟悉度从而提升客户的生产效率及品质。公司也将通过投入研发，加强中高端染料产品的研究力度，扩宽产品线，紧跟行业发展趋势。

4、公司也将积极探索化工行业中的其他机会，适时、审慎地进行投资，拓宽经营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经营能力，提升公司业绩。

5、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是公司在主营业务外的一次重要尝试，公司看好相关行业的发展前景。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坚持创新、夯实基础，努力打造第二增长点。

公司管理层将以不断提高管理水平、提升经营业绩为目标，回报投资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提高管理能力，增强产品竞争力，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积极优化产业布局，拓展发展空间。公司将努力提高在细分市场的优势，用产品质量进一步打开市场空间。同时，在安全标准提升、环保治理升级的大趋势下，公司将继续坚持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两手抓的原则，努力为绿色低碳发展做出贡献。在坚持分散染料主营业务之外，公司也将积极发展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争取在 2023 年成为公司重要的第二增长点，为经营业绩做出贡献。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公司内部建立并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制度，并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为公司处理相关废弃物。但公司所属染料行业属于环境污染较为严重的行业，随着国家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以及社会各界环保意识的不断提升，公司环保治理成本有可能逐步增加，进而提高公司的营业成本；甚至可能出现公司短期内无法满足环保监管要求而需停产改进的情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原材料中，包含甲醇、硫酸、盐酸等危险化学品，以及氰化钠等剧毒化学品原料。上述危险化学品和剧毒化学品在其运输、存放和化学反应过程中如果操作或控制不当，将引起泄漏、火灾甚至爆炸等安全生产事故。虽然公司已建立并严格执行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

理制度》和《剧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并配备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设施设备，但如果公司因运输、保管和操作不当，或自然灾害等原因而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甚至非公司原因导致的生产基地周边区域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也可能导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受到不利影响。

3、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供应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原材料包括还原物、2,4-二硝基-6-氯苯胺、2,4-二硝基-6-溴苯胺、液体扩散剂 MF 等化工原材料。公司自 2022 年初起涉足太阳能电池封装胶膜业务，主要原料为 EVA、POE 粒子。公司原材料价格受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结构变化、石油价格变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公司生产成本中物料成本占比较高，随着上游行业的逐步整合，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材料产能集中度可能进一步提升，也可能提升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

虽然公司可根据上游原料价格波动相应调整产品结构和产品售价，但仍存在上游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大幅波动从而影响公司当期盈利水平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的合作发生不利变化，或部分供应商因环保政策、安全生产事故等因素影响其原材料生产供应能力，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商誉减值风险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福莱茵特科技 100% 的股权，形成商誉账面价值 5,392.71 万元。2022 年，受行业景气度及业绩下滑的影响，福莱茵特科技计提减值准备 1,635.32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 3,757.39 万元。不排除受下游需求波动、竞争加剧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和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福莱茵特科技业绩下滑，并使得公司需对上述商誉再次计提减值准备的风险。

5、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染料行业属于市场化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随着行业内中小产能和落后产能的淘汰退出，行业集中度逐步提升，行业竞争不断加剧。染料行业龙头企业通过新建生产线和对外收购等手段，不断提升自身生产经营规模和研发创新能力，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

公司主导产品为中高端分散染料及其滤饼，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与下游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不排除境内外染料行业龙头企业大规模进入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与公司形成正面竞争的可能。随着行业整体竞争程度加剧，公司可能因规模优势不足而处于不利竞争地位。

(五)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律要求，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提高经营水平。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和合法权利。公司聘请了执业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等信息进行确认和见证，保证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和有效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

均勤勉尽责，从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认真负责地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立以来，认真审阅各项议案，为公司决策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3、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 2 名，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1 名。公司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合法、合规运营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

4、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严格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5、 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过程中，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实施，认真开展内部控制工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落实相关制度规范的要求，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披露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7、 信息披露与透明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由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共编制、报送、披露了 67 项临时公告，使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准确、完整地了解企业经营情况。

8、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证券部负责，通过电话专线、邮件、上证 e 互动等方式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

公司将继续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提高管理水平，完善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	2022 年 5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东大会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百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14,668,806	14,668,806	0	不适用	100.96	否
李春卫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女	49	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3,667,201	3,667,201	0	不适用	80.96	否
笪良宽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	男	56	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70.36	否
任鹏飞	董事	男	39	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48.10	否
高晓丽	董事	女	45	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49.93	否
陈望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22年12月9日/2019年12月9日	2025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50.07	否
俞汉杰	董事(离任)	男	36	2019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田利明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9	2019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朱炜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年2月20日	2025年12月9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朱小慧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8	2019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李勇坚	独立董事	男	48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钱美芬	独立董事	女	41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0	否
姬自平	监事会主席	女	42	2019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23.56	否
杨凤梅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女	56	2019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30.33	否
李纪刚	监事	男	37	2019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27.60	否
王小青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0	0	0	不适用	7.35	否
合计	/	/	/	/	/	18,336,007	18,336,007	0	/	507.22	/

附注 1：李百春通过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3,117.12 万股，通过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1,100.16 万股，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306.70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2：李春卫通过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779.28 万股，通过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275.04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3：笪良宽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91.68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4：任鹏飞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91.68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5：高晓丽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91.68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6：陈望全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91.68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7：姬自平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2.75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8：杨凤梅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2.75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附注 9：李纪刚通过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2.75 万股，报告期内股份未变动。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百春	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于萧山进出口公司任业务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12 月，于萧山牡丹化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监，福莱蒽特

	控股董事长，福莱蒾特材料科学董事长，福莱蒾特科技总经理，福莱蒾特贸易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莱蒾特新材料总经理，昌邑福莱蒾特总经理及南京百灵执行事务合伙人，福莱蒾特实业执行董事。
李春卫	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于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质检科科长；2000 年 5 月至 2004 年 6 月，于萧山牡丹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福莱蒾特控股副董事长，福莱蒾特材料科学董事，宝丽凯科技监事，福莱蒾特香港董事，福莱蒾特新材料监事。
笪良宽	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2 月，于长广煤矿集团公司就职，先后任主办会计兼党支部书记、人财科长兼机关党支书；1998 年 3 月至 2001 年 12 月于浙江钱啤集团，先后任集团财务部长助理、部长；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于浙江李子园牛奶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于杭州沈氏化纤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兼党支部书记；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于杭州益邦氨纶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于浙江沈吉纺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于汉帛（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兼汉帛（中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于浙江传链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董事长助理，福莱蒾特贸易监事。
任鹏飞	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于德司达（上海）印染有限公司任实验室技术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9 月，于德司达（上海）印染有限公司任销售代表；2011 年 10 月至今，于公司任销售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市场营销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市场营销管理中心总监，昌邑福莱蒾特监事，南京灵原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晓丽	199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于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于吉华集团任工程设备管理部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于公司任行政总监；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行政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行政管理中心总监。
陈望全	1998 年 8 月至 2005 年 6 月，于杭州欣阳三友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先后任车间主任、研发室主任。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于绍兴县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10 年 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总监。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生产运营管理中心总监。
俞汉杰（离任）	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于国信证券投资银行部任项目助理；2012 年 3 月至今，于浙江中融正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项目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于松冈机电（中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曾任公司董事。
田利明（离任）	1970 年 6 月至 1991 年 6 月，于北京染料总厂任技术开发办主任。199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历任中国染料工业协会常务秘书长、秘书长、副会长兼秘书长。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炜	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12 月，于浙江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7 年 1 月 2020 年 2 月，于浙江楷立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202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于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小慧（离任）	1987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于浙江印刷集团公司任财务部经理助理。2003 年 1 月至今，于杭州锦港化工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勇坚	2003 年 7 月至今，历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主任研究员、研究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研究

	员、中国市场学会副会长、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美芬	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于江西财经大学任讲师。2015 年 9 月至今，于浙江大学任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大学副教授、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姬自平	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于浙江卧龙家用电机有限公司任品质工程师；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3 月，于杭州东芝信息机器有限公司任品质工程师；2006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于宝丽凯科技任外销业务员；2014 年 3 月至今，于公司任外贸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外贸经理。
杨凤梅	1985 年 12 月至 1988 年 12 月，于红山农场六分场任出纳；1989 年 2 月至 1997 年 5 月，于红山化纤布厂任助理会计；1997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于杭州吉华化工有限公司任会计；2007 年 8 月至 2012 年 3 月，于杭州萧山北干钱柜娱乐城任财务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职工监事、内审经理。现任公司内审经理。
李纪刚	2005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物流主管。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物流主管。现任公司监事、物流主管。
王小青	2018 年 2 月至今，于公司任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助理。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助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百春	浙江福莱蒎特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4 月	至今
李百春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3 月	至今
李春卫	浙江福莱蒎特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 年 4 月	至今
任鹏飞	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12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百春	福莱蒎特（杭州）材料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至今
李春卫	福莱蒎特（杭州）材料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至今
李春卫	杭州宝丽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4 年 7 月	至今
俞汉杰	浙江中融正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2012 年 3 月	至今
俞汉杰	杭州中阳融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 年 3 月	至今
俞汉杰	杭州瓜伊拉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6 月	至今
俞汉杰	深圳尚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 年 1 月	至今
俞汉杰	杭州融信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7 月	至今
俞汉杰	松冈机电（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5 月	至今
俞汉杰	深圳锦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1 月	至今
俞汉杰	松冈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4 月	至今
俞汉杰	杭州晶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5 月	至今
俞汉杰	杭州杰冠达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7 月	至今
俞汉杰	中融华银（浙江）船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至今

田利明	亚洲染料工业联合会	秘书长	2018 年 1 月	至今
田利明	北京华染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4 年 8 月	2022 年 2 月
田利明	楚源高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至今
田利明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5 月	至今
朱炜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0 年 3 月	至今
朱炜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8 月	至今
朱炜	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朱炜	上海伊禾农产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至今
朱小慧	杭州锦港化工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3 年 1 月	至今
李勇坚	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	主任研究员	2003 年 7 月	至今
李勇坚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5 月	至今
钱美芬	浙江大学	副教授	2015 年 9 月	至今
钱美芬	上海重塑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税前），按月领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507.22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07.2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田利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朱小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俞汉杰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勇坚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钱美芬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陈望全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杨凤梅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小青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代会选举产生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修改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公告可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公告可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公告可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公告可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百春	否	5	5	0	0	0	否	2
李春卫	否	5	5	0	0	0	否	2
笪良宽	否	5	5	0	0	0	否	2
任鹏飞	否	5	5	0	0	0	否	2
高晓丽	否	5	5	0	0	0	否	2
俞汉杰	否	4	4	0	0	0	否	2
田利明	是	4	4	3	0	0	否	2
朱炜	是	5	5	0	0	0	否	2
朱小慧	是	4	4	0	0	0	否	2
陈望全	否	1	1	0	0	0	否	0
李勇坚	是	1	1	1	0	0	否	0
钱美芬	是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钱美芬（主任委员）、朱炜、李春卫
提名委员会	朱炜（主任委员）、李勇坚、李百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钱美芬（主任委员）、朱炜、李百春
战略委员会	李百春（主任委员）、李春卫、笕良宽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 年 8 月 9 日	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	审议《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发展战略的议案》	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30
销售人员	17
技术人员	90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45
合计	5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
本科	29
大专	50
中专及其他	514
合计	59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以公平、竞争、激励为原则的薪酬政策，实施岗位基本薪酬和绩效激励结合的薪酬制度，其中岗位基本薪酬通过对各岗位职责、技术含量、劳动强度以及工作环境的评估分别进行岗位赋值，以工作目标为标尺实行考核，体现员工完成本职工作的基本回报；绩效激励以公司盈利和经营情况为标尺进行激励性考核，体现员工完成绩效目标的激励回报。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各部门实际需求为出发点，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将员工的职业发展和培训相结合，推动员工自主学习，以提高职工的工作效率、熟练业务技术，为公司发展做贡献。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为了进一步细化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制定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如下：

（一）规划的制订原则

一方面，充分考虑到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诉求与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坚持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现金分红；另一方面，结合公司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应充分考虑到公司利用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和募集资金等自有资金，能够保证未来经营的进一步增长，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二）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充分认识到，为取得自身长远、可持续的发展，必须务实、充分和合理的回报公司股东，从而实现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同时，公司还认识到，股东回报中除了资本收益外，现金分红回报也是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重要途径之一，设置最低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比例是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重要补充手段。另外，制订稳定、连续的股利分配政策，有助于减少广大中小股东投资回报的不确定因素，使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股东的稳定、可预期的回报相对应，实现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一致。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施较为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优先于其他分红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一般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该年度实现盈利且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现金分红后公司现金流仍然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期现金分红无需审计);

(3)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4、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时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 本规划的方案制定和决策机制

1、公司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网络等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利润分配事项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5、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若证券交易所对于审议该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表决机制、方式有特别规定的须符合该等规定。

(五) 本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本规划第一条所列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如因行业监管政策、外部监管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需要,确需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规划不得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关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涉及对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在详细论证后,经董事会决议同意后,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税前）。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已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666,9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842,607.7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6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666,9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6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研究审查其薪酬政策及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形成了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做到了勤勉尽职，公司治理水平继续提升，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体系，有效防范业务风险，提高了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水平。具体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相关法规或制度，管控各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计划和组织、对外投资项目的确定等经济活动。

报告期内，子公司管理有效、经营稳定。公司也将继续积极跟踪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进展，密切关注子公司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监督管理，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运营安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694.01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2 月公司涉及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为股份公司及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杭州福莱茵特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排污信息如下：

（1）废气

主要污染物：甲醇、乙酸、甲苯、氮氧化物、硫酸雾、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氨、硫化氢等
 排放方式：滤排，即各类尾气经过处理达标后高空排入大气环境中。公司的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气，其中，产生的甲醇、乙酸、甲苯等有机物，主要采用冷凝+碱喷淋的方式进行收集处理；产生的氮氧化物、盐酸、硫酸等酸性废气，主要采用亚硫酸钠还原+碱喷淋进行处理；喷雾干燥废气主要来源于染料喷塔干燥过程中的尾气，其污染物主要为染料粉尘，主要采用旋风+布袋除尘的工艺进行收集处理。上述废气处理达标后，进行高空排放。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废气排口共 20 个。其中股份公司 14 个（DA001 RTO 排放口、DA002 A 车间废气排放口 1、DA003 F 车间废气排放口、DA004 A 车间废气排放口 2、DA005 E 车间废气排放口 10、DA008 D 车间废气排放口 6、DA009 D 车间废气排放口 7、DA010 D 车间废气排放口 8、DA011 D 车间废气排放口 9、DA012 B 车间废气排放口 4、DA013 B 车间废气排放口 5、DA014 活性炭再生装置排放口 15、DA015 研发中心排放口、DA016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科技公司 6 个（2#合成单元排气筒 DA001、3#MVR 装置排气筒 DA002、5#后处理单元排气筒 DA004、1#染料中间体 2 车间排气筒 DA005、4#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DA006、6#原料干燥排气筒 DA003）。

执行的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22 年 1-12 月核定的排放量与实际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股份公司：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t/a）
SO ₂	0	8.295
NO _x	0.645	10.936

科技公司：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t/a）
SO ₂	0.306	2.76
NO _x	1.977	8.27

超标情况：2022 年 1-12 月，公司及子公司废气不存在超标排放现象。

（2）废水

主要污染物：COD、氨氮等

排放方式：染料合成工艺母液水采用包括“活性炭吸附+氨水中和+MVR”等工艺进行处理，其他废水混合后采用“铁碳+催化氧化+混凝沉淀+A/O 生化处理+氧化脱色”等工艺对污水进行预处理，达标后经厂内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共设有 2 个污水总排口，股份公司 1 个，科技公司 1 个

执行的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2022 年 1-12 月核定的排放量与实际排放量如下表所示：

股份公司：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t/a）
COD	5.47	10.72
氨氮	0.06	0.54

科技公司：

污染物	实际排放量（t）	总量指标（t/a）
COD	7.99	62.45
氨氮	0.09	2.6

超标情况：2022 年 1-12 月，公司及子公司废水不存在超标排放现象。

（3）固废

主要污染物：公司的固废包括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生活垃圾等

处理方式：污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等危险废物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袋装后由园区环卫部门集中清运处置。

执行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原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处理情况：公司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一般固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2022 年半年度公司危险固废主要产生的环节、处理情况及处理量如下：

股份公司：

类别	废物名称	环节	年度	产生量
危险固废	废包装材料、残渣/液、废水处理污泥	中间体合成、染料合成、污水处理阶段	2022 年 1-12 月	合计 423.42 吨 （蒸馏残渣和水处理污泥 HW11 413.858 吨、废包装袋 HW49 9.312 吨、废机油 HW08 0.25 吨）

科技公司：

类别	废物名称	环节	年度	产生量
危险固废	废包装材料、残渣/液、废水处理污泥	中间体合成、染料合成、污水处理阶段	2022 年 1-12 月	合计 2,981.97 吨 （其他废物 HW49 27.25 吨、染料、涂料废物 HW12 2,954.48 吨、废机油 HW08 0.24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重点排污单位环保设施主要有 1 套 4,000 吨/日、1 套 3,000 吨/日的污水处理设施, 1 套 960 吨/日的高浓度酸性母液水 MVR 处理设施, 1 套 30 吨/天的活性炭再生装置, 1 套 15,000 立方/小时 RTO 废气处理装置。各生产装置都按照环评报告和批复文件要求配套建设了污染治理设施, 运行稳定。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杭州福莱蒽特科技有限公司, 依法从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领取了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根据《浙江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浙环函〔2015〕195 号文)的要求, 每三年对面临的环境风险和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 并结合最新要求, 在原有单行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基础上, 通过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及应急物资调查, 重新编制了应急预案及风险评估报告、应急物资调查报告, 经相关环保专家评审后, 报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股份公司备案号: 330199-2021-006-M、科技公司备案号: 330199-2021-012-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环发〔2013〕81 号)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2017.6.1 实施)等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对公司排放污染物的监测指标、监测点位、监测频次、监测方法、执行排放标准及标准限值等进行了明确规定, 并在浙江省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和杭州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对杭州福莱蒽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下达了杭环临罚[2022]第 200009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对福莱蒽特新能源存在相关废气排放不合规的情况, 进行罚款人民币肆万捌仟元整的处罚。

公司已足额缴纳罚款并对上述情况进行整改, 该处罚对正常经营业务不产生重大影响。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福莱蒽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排污信息如下:

1、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 废气、生活污水、厂界噪声。

(1) 废气排放情况

废气特征污染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等离子设备处理后排放空气中的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等。

(2) 生活污水排放情况

公司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3) 厂区噪音

厂区有轻微噪音，相关岗位员工戴耳塞。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配套建有等离子设备处理生产环节中的废气，定期维护保养，报告期内，公司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关要求，对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均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因素监测及验收，确保项目合法合规。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生产实际情况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定期开展预案演练与培训，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报告期内未出现突发环境事件。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为掌握公司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履行企业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确保自行监测满足环境管理要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实施，定期报告执行情况。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通过技改，逐步淘汰落后设备，改用节能电机、节能灯泡等节能装备降低能耗。同时通过宣传，加强公司员工环保节能意识，减少办公过程中纸张使用，降低碳排放。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	
其中：资金（万元）	10	杭州市钱塘区慈善总会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遵守法律法规，依法合规经营。积极履行税款缴纳义务，增加国家财政收入。公司持续发展，做强做大，为社会提供更多就业机会，同时公司切实保障员工权益，承担相应社会责任。捐赠本地慈善协会，为慈善事业贡献力量。积极响应国家环保相关政策，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李百春、李春卫	附注 1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福莱茵特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南京百灵	附注 2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3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	附注 4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附注 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股	附注 6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实际控制人	附注 7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8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9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0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附注 11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2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李百春、李春	附注 13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卫							
	解决土地等 产权瑕疵	控股股东福 莱茵特控股	附注 14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和李春卫就股份锁定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发行人的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股份；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 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 5、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等渠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注 2:

公司控股股东福莱茵特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南京百灵就股份锁定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 2、本公司/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出现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最低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公司/本企业不因实际控制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 3、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

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4、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等渠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注 3: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股份锁定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截至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前述限售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相应除权除息的处理。
- 4、本人违反本承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违反本承诺部分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30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予以处罚。
- 5、本人不得因在发行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相关承诺。
- 6、在本次发行中，本人在发行前所持股份不进行公开发售。”

附注 4:

其他股东就股份锁定事宜做出如下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等渠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

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附注 5: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声明如下:

“一、持股意向

作为发行人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愿意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 不参与老股转让。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 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二、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的计划

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首次公开发行关于股份流动限制和股份锁定的承诺, 在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将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的方式进行减持。如本公司/本企业/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 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未履行上述承诺, 转让相关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若因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造成投资者和发行人损失的,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损失。

以上股份不包括本公司/本企业/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发行人股份。”

附注 6: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股东、公司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措施承诺如下:

“ (一)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若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时, 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 且同时满足相关回购、增持股份等行为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则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 (以下简称 “触发稳定股价措施”) 。

(二) 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

根据股价稳定预案, 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不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 股价稳定措施采取如下顺序与方式:

1、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后,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 (以下简称 “增持通知书”), 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主体、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在触发增持股票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 按照持股比例增持公司股票, 合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人民币, 增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在实施增持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主体将中止实施增持股票措施。

在触发增持股票义务后，若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未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或虽送达增持通知书但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公司有权将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付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的现金分红款项收归公司所有，直至累计金额达 500 万元止。

2、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无法实施增持股票措施，或者增持股票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实施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触发增持股票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履行增持义务，个人增持的总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自公司取得税后工资总额的 30%。

在实施增持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中止实施增持股票措施。

3、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实施增持股票措施，或者增持股票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后，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如需）。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在实施回购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者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公司将中止实施回购股票措施。

（三）稳定股价预案的修订权限

任何对稳定股价预案的修订均应当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四）稳定股价预案的执行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上述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当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等相关监管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1、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按约定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承诺；实际控制人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支付的分红。

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约定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承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应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承诺情节严重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7:

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 “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8、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注 8：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作为回报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注 9：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

公司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如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为不符合发行法定条件或者法定程序的，对于已发行的新股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公司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退款程序，及时筹备资金，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4、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的，本公司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回购程序，及时筹备资金，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依法回购已发行的新股本，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不足 30 个交易日，则以回购公告前实际交易日为准）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根据前述规则确定的回购价格低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则按照买入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价格，如回购价格高于买入价格的，则按照回购价格进行回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将及时就股份回购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如实际执行过程中，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4）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5）根据届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交易所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2）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本公司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本公司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通过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如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为不符合发行法定条件或者法定程序的，对于已发行的新股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促使公司启动相关退款程序，及时筹备资金，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4、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上市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进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构成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欺诈发行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促使公司启动相关回购程序，及时筹备资金，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已发行的新股本，回购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不足 30 个交易日，则以回购公告前实际交易日为准）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根据前述规则确定的回购价格低于投资者买入股票时的价格，则按照买入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价格，如回购价格高于买入价格的，则按照回购价格进行回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人/本公司将及时向公司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5、如上述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等欺诈发行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为本人/本公司应承担相应责任并责令购回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在 10 个工作日内启动相关购回程序。具体要求购回价格及购回程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本人/本公司承诺以公司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并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本人承诺以当年以及以后年度自公司取得的税后工资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

附注 10：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履行约束机制

（1）公司

公司承诺：“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市前所作出的各项承诺，若本公司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如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等渠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定、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定、决定。

4、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5、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承诺：“上市后，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严格履行上市前所作出的各项承诺，若本人/公司/合伙企业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如本人/公司/合伙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本人/公司/合伙企业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公司/合伙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市后，本人将严格履行上市前所作出的各项承诺，若本人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严格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本人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1：

公司控股股东福莱蒾特控股、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和李春卫姐弟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现有相同或相似业务。

3、若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

4、如若本公司/本人控制的法人出现与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经营。

5、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和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本人同意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注 12:

公司控股股东福莱蒾特控股，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和李春卫，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如下：

“（1）本人/本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以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公司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4）如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则交易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公司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予以赔偿。”

附注 13:

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及李春卫姐弟承诺：“如因公司上市前经营活动过程中欠缴少缴员工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的，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指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经营主体，下同）被相关人员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对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款项及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附注 14:

控股股东福莱蒾特控股就 2 处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出具承诺函，承诺：发行人及子公司自有房屋等建筑物及构筑物若因未取得房产证等相关事项被相关部门责令限期拆除或导致发行人及子公司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等而遭受任何损失，由其以现金的形式进行足额补偿。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 2022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38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519.48	
盈余公积	-18,113.21	
未分配利润	-163,018.91	
2021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81,132.12	
净利润	-181,13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132.12	

4、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80,000（含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尉建清、赵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尉建清 1 年、赵辉 5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含税）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5,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7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7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8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2,5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2,5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闲置自有资金	20,000,000	0	0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1,088,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5,800	2021年12月3日	2022年6月2日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按合同约定	3.40%或1.00%		97.79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1年12月3日	2022年2月7日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按合同约定	1.4%至3.25%		112.11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	2021年12月3日	2022年3月3日	闲置募集资金	结构性存款	按合同约定	1.4%至3.25%		200.02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大额存单	1,000	2021年12月17日	2022年9月13日	闲置自有资金	大额存单	按合同约定	3.55%		17.26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	20,000	2022年2月9日	2022年5月5日	闲置募	结构性	按合同	1.1%至3.2%		93.15	已收回	是	否	

司杭州 萧山支行	存款		日	日	集 资金	存款	约定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26,000	2022 年3 月7 日	2022 年6 月7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按 合 同 约 定	1.1% 至 3.2%		120.58	已 收 回	是	否	
杭州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科技 支行	大 额 存 单	1,000	2022 年5 月23 日		闲 置 自 有 资 金	大 额 存 单	按 合 同 约 定	3.55%		18.09	已 收 回	是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大 额 存 单	1,000	2022 年6 月10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大 额 存 单	按 合 同 约 定	3.55%		16.57	已 收 回	是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大 额 存 单	1,000	2022 年6 月10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大 额 存 单	按 合 同 约 定	3.36%		15.68	已 收 回	是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大 额 存 单	1,000	2022 年6 月16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大 额 存 单	按 合 同 约 定	3.30%		14.85	已 收 回	是	否	
宁波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结 构 性 存 款	6,000	2022 年6 月17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按 合 同 约 定	1.50% 至 3.40%		51.42	已 收 回	是	否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杭州 萧山支行	大 额 存 单	2,000	2022 年7 月1 日		闲 置 募 集 资 金	大 额 存 单	按 合 同 约 定	3.36%		27.44	已 收 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75.00				-28,947,972	-28,947,972	71,052,028	53.2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									

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75.00				-28,947,972	-28,947,972	71,052,028	53.2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911,987	50.93				-15,195,966	-15,195,966	52,716,021	39.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088,013	24.07				-13,752,006	-13,752,006	18,336,007	13.7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3,340,000	25.00				28,947,972	28,947,972	62,287,972	46.71
1、人民币普通股	33,340,000	25.00				28,947,972	28,947,972	62,287,972	46.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3,340,000	100.00				0	0	133,34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	38,964,016	0	0	38,964,016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36个月。	2025年4月25日（附注1）
李百春	14,668,806	0	0	14,668,806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36个月	2025年4月25日（附注1）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2,005	0	0	13,752,005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36个月	2025年4月25日（附注1）
南京灵原创	7,999,083	7,999,083	0	0	首次公开发	2022年10

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锁定期12个月	月25日（附注2）
杭州维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96,883	7,196,88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10月25日
赵磊	4,584,002	4,584,00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10月25日
方秀宝	4,584,002	4,584,00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10月25日
方东晖	4,584,002	4,584,00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12个月	2022年10月25日
李春卫	3,667,201	0	0	3,667,201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36个月	2025年4月25日（附注1）
合计	100,000,000	28,947,972	0	71,052,028	/	/

附注1：公司股价存在上市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和李春卫、公司控股股东福莱茵特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南京百灵均自愿延长6个月股份锁定期，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2025年4月25日。

附注2：公司股价存在上市后6个月内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情形，通过南京灵原间接持股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笪良宽、任鹏飞、高晓丽、陈望全、姬自平、杨凤梅、李纪刚），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2023年4月25日，南京灵原其余合伙人解除限售日期仍为2022年10月25日。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0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福莱蒾特控股有限公司	0	38,964,016	29.22	38,964,01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百春	0	14,668,806	11.00	14,668,80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752,005	10.31	13,752,00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999,083	6.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维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196,883	5.4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磊	0	4,584,002	3.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秀宝	0	4,584,002	3.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东晖	0	4,584,002	3.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春卫	0	3,667,201	2.75	36,672,01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策专户二号私募基金	823,900	823,900	0.62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灵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9,083			人民币普通股	7,999,083		
杭州维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96,883			人民币普通股	7,196,883		
赵磊	4,584,002			人民币普通股	4,584,002		
方秀宝	4,584,002			人民币普通股	4,584,002		

方东晖	4,584,002	人民币普通股	4,584,002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睿策专户二号私募基金	823,900	人民币普通股	823,900
BARCLAYS BANK PLC	692,929	人民币普通股	692,929
金文光	619,056	人民币普通股	619,056
北京睿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睿策多策略一期私募基金	6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700
王磊	583,659	人民币普通股	583,65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福莱茵特控股有限公司、李百春、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春卫为一致行动人。方秀宝和方东晖为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福莱茵特控股有限公司	38,964,016	2025/4/25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附注1）
2	李百春	14,668,806	2025/4/25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附注1）
3	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2,005	2025/4/25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附注1）
4	李春卫	3,667,201	2025/4/25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附注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福莱茵特控股有限公司、李百春、南京百灵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春卫为一致行动人。			

附注 1：公司股价存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百春和李春卫、公司控股股东福莱茵特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股东南京百灵均自愿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

附注 2：公司股价存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情形，通过南京灵原间接持股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笪良宽、任鹏飞、高晓丽、陈望全、姬自平、杨凤梅、李纪刚），解除限售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南京灵原其余合伙人解除限售日期仍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福莱蒽特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百春
成立日期	2018 年 4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控股公司服务；实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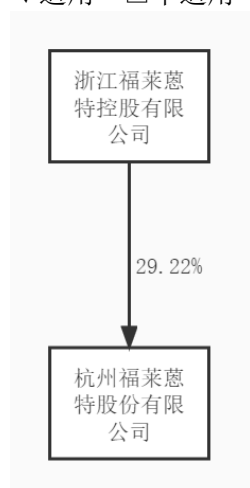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李百春、李春卫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百春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春卫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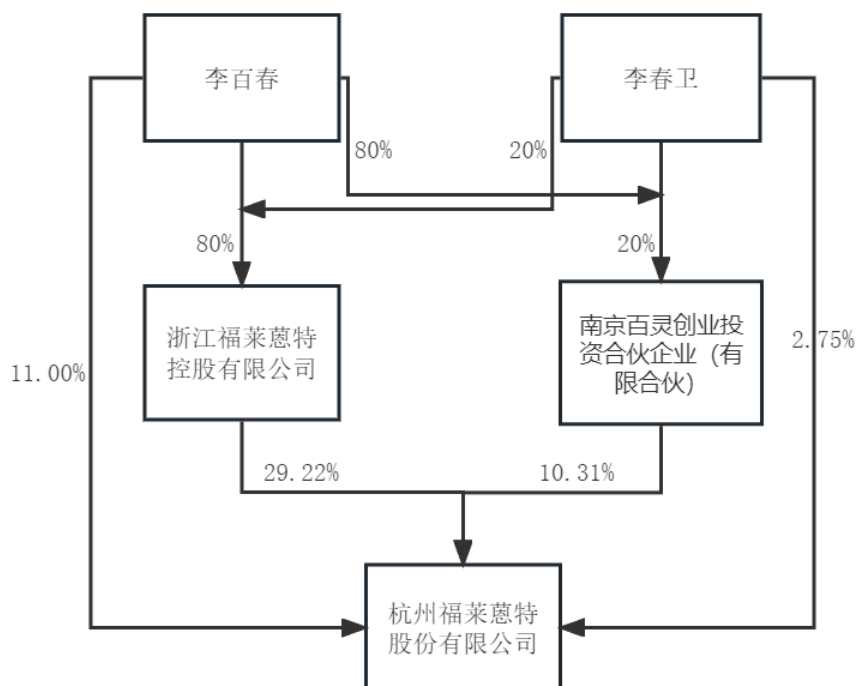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百春、李春卫为姐弟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3）3658 号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蒽特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莱蒽特股份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福莱蒽特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及五(二)1。

福莱茵特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分散染料、太阳能光伏胶膜等产品。

2022 年度，福莱茵特股份公司营业收入为 102,989.9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01,309.9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8.37%。

由于营业收入是福莱茵特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福莱茵特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福莱茵特股份公司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估福莱茵特股份公司自销售合同(订单)订立至销售回款入账的业务流程以及内部控制程序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关键控制程序执行的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分析产品销售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控制权的转移时点，检查福莱茵特股份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前后期是否一致；

(3) 结合行业发展和福莱茵特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分析程序，分析销售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

(5)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核对至客户签收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以检查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五(一)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福莱蒽特股份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50,703.25 万元，跌价准备为 2,424.29 万元，账面价值为 48,278.96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8.68%。

存货是福莱蒽特股份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持有的重要资源。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的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的计量，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福莱蒽特股份公司与采购、付款、生产、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相关制度设计是否合理，测试相关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 (2) 获取福莱蒽特股份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交易合同，并结合检查采购入库单、采购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审批及付款单等原始凭证，测试采购真实性和准确性；
- (3) 获取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与福莱蒽特股份公司采购价格进行比对，核查是否存在重大趋势不一致情形；
- (4) 向主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对报告期内的交易金额和往来余额进行确认；
- (5) 对福莱蒽特股份公司存货总体情况实施分析程序，结合同行业类似公司情况，分析存货周转率等指标波动的合理性；
- (6) 了解福莱蒽特股份公司生产工艺流程以及成本核算方法，以确认成本核算方法与生产工艺是否匹配，前后期是否一致；抽取成本计算单，检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的归集的准确性，评价其成本分配标准和计算方法的合理性；
- (7) 结合福莱蒽特股份公司的存货计价方法，对原材料、库存商品等主要存货项目实施计价测试，检查其计价方法的准确性，前后期是否一致；
- (8) 获取福莱蒽特股份公司存货盘点制度，检查其对存货的盘点记录以及盘点结果的处理。对期末存货进行监盘，以核实期末存货是否真实存在，账实是否相符，观察是否存在积压、毁损的存货；
- (9) 获取福莱蒽特股份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结合存货监盘情况，重新计算存货可变现净值，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 (10) 检查与存货计量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福莱蒾特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福莱蒾特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福莱蒾特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福莱蒾特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福莱蒾特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福莱蒾特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尉建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辉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莱茵特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0,889,487.82	609,518,790.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1,204,305.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8,836,568.39	183,793,961.67
应收款项融资		125,379,367.82	280,796,530.01
预付款项		17,716,245.83	1,054,194.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25,005.40	652,046.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2,789,595.80	304,773,640.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706,924.69	9,512,455.30
流动资产合计		1,957,343,195.75	1,851,305,92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590,681.23	278,965,234.56
在建工程		84,424,673.99	98,648,371.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517,375.33	1,599,918.55
无形资产		160,413,224.33	153,103,899.13
开发支出			
商誉		37,573,929.87	53,927,145.69
长期待摊费用		1,921,860.42	2,153,12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4,733.42	2,919,308.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12,405.26	1,862,06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7,848,883.85	593,179,070.98
资产总计		2,585,192,079.60	2,444,484,99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796,266.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8,545,911.70	164,328,748.10
应付账款		101,401,862.22	163,072,858.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17,649.92	1,006,886.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366,753.16	11,141,322.82
应交税费		7,599,886.28	35,821,904.71
其他应付款		2,748,578.18	5,683,580.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261,623.49	20,509,728.08
其他流动负债		262,294.46	130,272.03
流动负债合计		528,000,825.50	401,695,30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024,998.6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761,990.22	942,726.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9,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09,012.42	3,234,624.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05,251.27	4,177,351.34
负债合计		590,306,076.77	405,872,65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40,000.00	133,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6,628,894.40	1,386,628,894.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78,560.05	-1,362,664.20
专项储备		13,963,457.89	13,018,440.75
盈余公积		46,130,275.19	40,404,829.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4,695,003.71	466,582,84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86,336,191.24	2,038,612,342.08
少数股东权益		8,549,811.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4,886,002.83	2,038,612,34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85,192,079.60	2,444,484,994.48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815,478.02	331,106,68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5,418,994.39	262,025,708.04
应收款项融资		204,696.00	24,340,135.00
预付款项		440,489.58	956,555.23
其他应收款		136,244,127.85	719,924,018.8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1,057,253.45	188,943,720.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9,407.00
流动资产合计		1,532,181,039.29	1,528,016,234.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1,456,401.00	155,956,40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1,896,755.90	147,164,479.90
在建工程		822,818.18	30,817,166.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60,942.65	1,599,918.55
无形资产		30,634,584.13	31,768,158.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21,860.42	2,153,12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934,150.02	16,388,71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62,068.98	1,862,068.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989,581.28	387,710,037.41
资产总计		1,941,170,620.57	1,915,726,271.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401,620.67	8,900,000.00
应付账款		70,263,990.78	59,905,059.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962,072.32	
应付职工薪酬		5,642,512.47	6,228,703.84
应交税费		6,327,136.99	13,897,988.21
其他应付款		28,112.46	1,507,554.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239.39	486,522.60
其他流动负债		2,205,069.40	
流动负债合计		156,507,754.48	90,925,829.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14,399.79	942,726.4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9,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7,287.86	880,257.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90,937.65	1,822,984.29
负债合计		159,998,692.13	92,748,813.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340,000.00	133,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8,828,894.40	1,398,828,894.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963,457.89	13,018,440.75
盈余公积		46,130,275.19	40,404,829.85
未分配利润		188,909,300.96	237,385,29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1,171,928.44	1,822,977,457.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1,170,620.57	1,915,726,271.57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9,899,033.56	1,181,161,943.31
其中：营业收入		1,029,899,033.56	1,181,161,943.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2,664,537.38	976,462,988.22
其中：营业成本		856,576,362.89	867,678,370.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50,242.43	7,051,483.47
销售费用		25,517,892.98	23,201,472.07
管理费用		28,926,186.71	32,027,286.72
研发费用		39,901,537.15	42,950,580.55

财务费用		-12,707,684.78	3,553,794.51
其中：利息费用		7,198,845.42	6,380,758.10
利息收入		20,491,102.28	5,833,438.67
加：其他收益		4,312,681.28	6,056,45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3,187.69	16,1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4,305.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1,940.59	-2,184,794.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801,808.74	-118,931.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7,514.92	1,446.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69,100.90	209,673,585.36
加：营业外收入		3,973.24	33,974.79
减：营业外支出		1,377,556.41	613,657.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95,517.73	209,093,902.97
减：所得税费用		11,903,098.37	33,810,528.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92,419.36	175,283,374.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92,419.36	175,283,374.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42,607.77	175,283,374.8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50,188.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41,224.25	-483,000.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41,224.25	-483,000.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1,224.25	-483,000.8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41,224.25	-483,000.81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33,643.61	174,800,373.9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83,832.02	174,800,373.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50,188.4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1.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1.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6,564,051.79	704,913,253.85
减：营业成本		463,031,642.37	517,944,657.30
税金及附加		1,626,816.94	3,753,909.68
销售费用		9,160,667.83	8,000,287.07
管理费用		14,149,315.82	19,366,839.22
研发费用		20,342,754.20	24,498,650.23
财务费用		-18,511,347.37	-3,242,119.22
其中：利息费用		682,438.89	4,086,041.51
利息收入		18,985,276.26	5,197,950.26
加：其他收益		3,856,848.47	4,832,667.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088.00	16,15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029,405.31	-24,239,74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389.09	8,168.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72.35	1,446.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260,940.42	115,209,718.47
加：营业外收入		0.23	33,974.79
减：营业外支出		100,031.60	396,818.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160,909.05	114,846,874.60
减：所得税费用		7,906,455.62	15,990,269.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54,453.43	98,856,604.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54,453.43	98,856,604.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254,253.43	98,856,60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4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031,321.38	706,880,325.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820.00	301,170.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99,987.97	12,476,95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039,129.35	719,658,45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469,836.30	340,909,787.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576,645.76	58,362,44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01,180.08	65,646,63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8,152.66	35,932,17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555,814.80	500,851,04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6,685.45	218,807,40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2,789.04	16,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97.35	5,309.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3,825,886.39	21,45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29,258.85	8,983,57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000,000.00	51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29,258.85	526,990,07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596,627.54	-526,968,610.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1,018,881,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8,582,825.00	1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082,825.00	1,138,881,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300,000.00	3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808,617.87	6,489,380.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7,974.64	48,134,91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36,592.51	364,624,29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46,232.49	774,257,101.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60,782.50	-2,262,381.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86,957.08	463,833,51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958,790.39	84,125,27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845,747.47	547,958,790.39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079,597.14	446,427,634.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7,820.00	301,170.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2,709.95	10,184,59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360,127.09	456,913,39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350,807.94	307,050,627.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57,184.56	31,893,57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00,534.62	38,791,11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0,626.67	19,816,28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959,153.79	397,551,61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00,973.30	59,361,787.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4,191.78	16,1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97.35	5,309.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107,283.86	173,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674,572.99	173,521,45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36,633.84	5,519,505.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500,000.00	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60,000.00	708,232,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496,633.84	841,752,00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177,939.15	-668,230,54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881,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1,088,881,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665,630.84	4,134,049.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078.00	48,134,91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37,708.84	262,268,96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7,708.84	826,612,432.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7,809.31	-1,686,108.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259,012.92	216,057,56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546,689.10	53,489,12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805,702.02	269,546,689.10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40,000.00				1,386,628,894.40		-1,362,664.20	13,018,440.75	40,404,829.85		466,582,841.28		2,038,612,34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40,000.00				1,386,628,894.40		-1,362,664.20	13,018,440.75	40,404,829.85		466,582,841.28		2,038,612,342.08
三、本期							2,941,224.25	945,017.14	5,725,445.34		-61,887,837.57		-52,276,150.84
												8,549,811.59	-43,726,339.25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41,224.25				43,842,607.77		46,783,832.02	-15,950,188.41	30,833,643.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00	24,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0	24,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5,725,445. 34		-105,730,445 .34		-100,005,000 .00		-100,005,0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5,725,445. 34		-5,725,445.3 4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100,005,000 .00		-100,005,000 .00		-100,005,000 .00
4. 其 他														
(四)) 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945,017.14				945,017.14		945,017.14

2022 年年度报告

）专 项储 备															
1. 本 期提 取							10,546,175 .70					10,546,175.7 0		10,546,175.7 0	
2. 本 期使 用							9,601,158. 56					9,601,158.56		9,601,158.56	
（六 ）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3,340,000 .00				1,386,628,89 4.40		1,578,560. 05	13,963,457 .89	46,130,275 .19		404,695,003. 71		1,986,336,19 1.24	8,549,811.5 9	1,994,886,00 2.83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45,918,181.18		-879,663.39	13,393,076.44	30,520,142.97		301,193,889.20		890,145,626.40		890,145,626.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973.59		-8,762.25		-9,735.84		-9,735.84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445,918,181.18		-879,663.39	13,393,076.44	30,519,169.38		301,185,126.95		890,135,890.56	890,135,89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40,000.00				940,710,713.22		-483,000.81	-374,635.69	9,885,660.47		165,397,714.33		1,148,476,451.52	1,148,476,451.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3,000.81				175,283,374.80		174,800,373.99	174,800,373.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40,000.00				940,710,713.22								974,050,713.22	974,050,713.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340,000.00				940,710,713.22								974,050,713.22	974,050,713.22
2. 其														

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885,660.47		-9,885,66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9,885,660.47		-9,885,660.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4,635.69					-374,635.69		-374,635.69
1. 本期提取							8,487,674.10					8,487,674.10		8,487,674.10
2. 本期使用							8,862,309.79					8,862,309.79		8,862,309.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40,000.00				1,386,628,894.40	-1,362,664.20	13,018,440.75	40,404,829.85		466,582,841.28		2,038,612,342.08		2,038,612,342.08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40,000.00				1,398,828,894.40			13,018,440.75	40,404,829.85	237,385,292.87	1,822,977,457.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40,000.00				1,398,828,894.40			13,018,440.75	40,404,829.85	237,385,292.87	1,822,977,457.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5,017.14	5,725,445.34	-48,475,991.91	-41,805,529.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254,453.43	57,254,453.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25,445.34	-105,730,445.34	-100,00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25,445.34	-5,725,445.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5,000.00	-100,005,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45,017.14			945,017.14
1. 本期提取								5,224,566.24			5,224,566.24
2. 本期使用								4,279,549.10			4,279,549.1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40,0				1,398,828			13,963,45	46,130,2	188,909,	1,781,171

2022 年年度报告

	00.00				, 894.40			7.89	75.19	300.96	, 928.44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458,118,181.18			13,393,076.44	30,520,142.97	148,423,110.94	750,454,51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973.59	-8,762.25	-9,735.8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458,118,181.18			13,393,076.44	30,519,169.38	148,414,348.69	750,444,775.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40,000.00				940,710,713.22			-374,635.69	9,885,660.47	88,970,944.18	1,072,532,682.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856,604.65	98,856,604.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40,000.00				940,710,713.22						974,050,713.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340,000.00				940,710,713.22						974,050,713.2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85,660.47	-9,885,660.47	
1．提取盈余公积									9,885,660.47	-9,885,660.4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74,635.69			-374,635.69
1. 本期提取								4,631,421.00			4,631,421.00
2. 本期使用								5,006,056.69			-5,006,056.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40,000.00				1,398,828,894.40			13,018,440.75	40,404,829.85	237,385,292.87	1,822,977,457.87

公司负责人：李百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笪良宽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杭州福莱蒎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原萧山德高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有限公司），福莱蒎特有限公司系由俞万茂、俞永明、俞亦兴共同出资组建，于1998年7月24日在萧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福莱蒎特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50万元，经多次股权转让、增资后，整体变更前，福莱蒎特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726万元。福莱蒎特有限公司以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1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042858760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3,334万元，股份总数13,334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1,052,028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62,287,97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0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为分散染料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杭州福莱蒎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贸易公司）、杭州福莱蒎特科技有限公司（原杭州苍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科技公司）、昌邑福莱蒎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福莱蒎特公司）、福莱蒎特（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香港公司）、杭州福莱蒎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新材料公司）、杭州福莱蒎特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实业公司）和杭州福莱蒎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蒎特新能源公司）7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七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	交易对方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5.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的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的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的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章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的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 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 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排污权	10
专用软件	4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 (不含 1 年)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 (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 (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分散染料及其滤饼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	/	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	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详见其他说明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	/	无影响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	/	无影响

其他说明

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38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519.48	
盈余公积	-18,113.21	
未分配利润	-163,018.91	
2021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81,132.12	
净利润	-181,13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132.1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8.25%、16.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福莱蒎特香港公司	8.25%、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利得税实行两级税率, 纳税主体的利润低于或等于 200 万港币按 8.25% 的税率征税, 高于 200 万港币部分的利润按 16.5% 的税率征税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33000114 (有效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税法规定 2020-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612.97	35,433.46
银行存款	1,015,784,134.50	605,923,356.93
其他货币资金	85,063,740.35	3,560,000.00
合计	1,100,889,487.82	609,518,790.3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443,444.47	24,659,949.19

其他说明

期末, 公司将 10,98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款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648,740.35	3,56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415,000.00	
小 计	85,063,740.35	3,560,00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461,204,305.56

合计		461,204,305.5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8,232,804.56
1 年以内小计	208,232,804.56
1 至 2 年	1,169,798.93
2 至 3 年	42,150.00
3 年以上	11,800.00
合计	209,456,553.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456,553.49	100.00	10,619,985.10	5.07	198,836,568.39	193,470,789.98	100.00	9,676,828.31	5.00	183,793,961.67
合计	209,456,553.49	/	10,619,985.10	/	198,836,568.39	193,470,789.98	/	9,676,828.31	/	183,793,961.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8,232,804.56	10,411,640.26	5.00
1-2 年	1,169,798.93	175,469.84	15.00
2-3 年	42,150.00	21,075.00	50.00
3 年以上	11,800.00	11,800.00	100.00
合计	209,456,553.49	10,619,985.10	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76,828.31	877,469.05			65,687.74	10,619,985.10
合计	9,676,828.31	877,469.05			65,687.74	10,619,985.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并大额应收客户 1	31,346,720.58	14.97	1,567,336.03
合并大额应收客户 2	21,979,505.26	10.49	1,098,975.26
合并大额应收客户 3	13,670,456.05	6.53	683,522.80
合并大额应收客户 4	13,630,080.06	6.51	681,504.00
合并大额应收客户 5	11,150,443.47	5.32	557,522.17
合计	91,777,205.42	43.82	4,588,860.2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379,367.82	280,796,530.01
合计	125,379,367.82	280,796,530.0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141,800.75
小 计	53,141,800.7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9,013,325.97
小 计	369,013,325.97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应收票据转应收账款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转 应收账款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小 计	50,000.0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716,245.83	100.00	1,054,194.01	100.00
合计	17,716,245.83	100.00	1,054,194.0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单位 1	11,568,139.77	65.30
预付单位 2	5,145,018.91	29.04
预付单位 3	432,934.51	2.44
预付单位 4	277,354.62	1.57
预付单位 5	100,000.00	0.56
合计	17,523,447.81	98.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5,005.40	652,046.29
合计	1,025,005.40	652,046.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25,426.74
1 年以内小计	1,025,426.74
1 至 2 年	1,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1,136,426.7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936,426.74	534,996.09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74,000.00
合计	1,136,426.74	708,996.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8,949.80	18,000.00	10,000.00	56,949.8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	50		
--转入第三阶段		-15,000.00	15,000.00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371.54	-2,900.00	35,000.00	54,471.5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1,271.34	150.00	60,000.00	111,421.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49.80	54,471.54				111,421.34
合计	56,949.80	54,471.54				111,421.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诚信九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60,000.00	1 年以内	58.08	33,000.00
应收代缴职工公积金和社保费	应收暂付款	177,506.00	1 年以内	15.62	8,875.30
陈淑全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2-3 年	8.80	50,000.00

宜兴市永盛 废金属回收 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 款	75,000.00	1 年以内	6.60	3,750.00
浙江石油化 工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 金	50,000.00	1 年以内	4.40	2,500.00
合计	/	1,062,506.00	/	93.50	98,125.3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合同履 约成本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532,422.09	16,561,202.16	138,971,219.93	133,446,243.62		133,446,243.62
在产品	32,320,660.75	595,276.47	31,725,384.28	32,423,821.59		32,423,821.59
库存商品	316,453,411.27	7,086,419.18	309,366,992.09	137,685,556.31	425,259.42	137,260,296.89
发出商品	2,715,776.18		2,715,776.18	1,129,205.02		1,129,205.02
委托加工物资	10,223.32		10,223.32	514,073.15		514,073.15
合计	507,032,493.61	24,242,897.81	482,789,595.80	305,198,899.69	425,259.42	304,773,640.2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561,202.16				16,561,202.16
在产品		595,276.47				595,276.47
库存商品	425,259.42	6,892,518.17		231,358.41		7,086,419.18
合计	425,259.42	24,048,996.80		231,358.41		24,242,897.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27,787,732.55	9,227,322.36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14,559.60	
待摊保险费	304,632.54	285,132.94
合计	30,706,924.69	9,512,455.3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1,590,681.23	278,965,234.5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01,590,681.23	278,965,234.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1,026,924.39	273,294,260.50	10,080,581.20	3,612,576.26	458,014,34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196.12	67,290,606.63	1,034,046.37	214,496.08	68,709,345.20
1) 购置	170,196.12	16,768,953.08	1,034,046.37	214,496.08	18,187,691.65
2) 在建工程转入		50,521,653.55			50,521,65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4,080,601.70	906,500.00		4,987,101.70
1) 处置或报废		4,080,601.70	906,500.00		4,987,101.70
4. 期末余额	171,197,120.51	336,504,265.43	10,208,127.57	3,827,072.34	521,736,585.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209,888.51	122,211,570.64	7,897,390.34	2,730,258.30	179,049,10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9,448,858.57	34,226,556.61	546,310.17	304,540.68	44,526,266.03
1) 计提	9,448,858.57	34,226,556.61	546,310.17	304,540.68	44,526,266.03
3. 本期减少金额		2,730,314.43	861,175.00		3,591,489.43
1) 处置或报废		2,730,314.43	861,175.00		3,591,489.43
4. 期末余额	55,658,747.08	153,707,812.82	7,582,525.51	3,034,798.98	219,983,884.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020.23			162,020.23
1) 计提		162,020.23			162,020.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62,020.23			162,020.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538,373.43	182,634,432.38	2,625,602.06	792,273.36	301,590,681.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817,035.88	151,082,689.86	2,183,190.86	882,317.96	278,965,234.5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16,091,955.30	9,423,803.39	162,020.23	6,506,131.6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莱蒾特科技公司简易仓库及辅助用房等建筑物	4,996,013.99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8,938,939.34	97,161,181.59
工程物资	5,485,734.65	1,487,189.66
合计	84,424,673.99	98,648,371.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昌邑福莱蒾特公司改扩建工程	51,101,603.04	10,237,575.89	40,864,027.15	51,187,864.24		51,187,864.24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35,812,939.01		35,812,939.01	12,605,526.54		12,605,526.54
高牢度新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30,333,027.76		30,333,027.76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2,008,639.15		2,008,639.15
其他零星工程	2,261,973.18		2,261,973.18	1,026,123.90		1,026,123.90
合计	89,176,515.23	10,237,575.89	78,938,939.34	97,161,181.59		97,161,181.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昌邑福莱蒎特公司改扩建工程		51,187,864.24	67,821.80		154,083.00	51,101,603.04						自筹
分散染料中间体建设项目	227,842,500.00	12,605,526.54	23,207,412.47			35,812,939.01	15.72					募集
高牢度新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30,333,027.76	4,449,438.78	34,782,466.54								自筹

环保型染料信息化、自动化提升项目	585,811,100.00	2,008,639.15	5,324,363.33	7,333,002.48			2.11					募集
应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7,615,500.00		1,028,931.27	256,653.10	772,278.17		9.38					募集
其他零星工程		1,026,123.90	9,385,380.71	8,149,531.43		2,261,973.18						自筹
合计	881,269,100.00	97,161,181.59	43,463,348.36	50,521,653.55	926,361.17	89,176,515.23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昌邑福莱茵特公司改扩建工程	10,237,575.89	预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0,237,575.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485,734.65		5,485,734.65	1,487,189.66		1,487,189.66
合计	5,485,734.65		5,485,734.65	1,487,189.66		1,487,189.66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36,796.56	2,636,796.56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12,048.38	37,212,048.38
租入	37,212,048.38	37,212,048.38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200.00	304,200.00
处置	304,200.00	304,200.00
4. 期末余额	39,544,644.94	39,544,644.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36,878.01	1,036,87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4,294,591.60	4,294,591.60
(1) 计提	4,294,591.60	4,294,59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200.00	304,200.00
(1) 处置	304,200.00	304,200.00
4. 期末余额	5,027,269.61	5,027,269.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517,375.33	34,517,375.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9,918.55	1,599,918.55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专用软件	合计
----	-------	-----	-------	-----	------	----

			术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166,069,502.97			8,874,696.99	373,793.05	175,317,993.01
2. 本期 增加金额	12,730,800.00				58,925.30	12,789,725.30
(1) 购 置	12,730,800.00				58,925.30	12,789,725.30
(2) 内 部研发						
(3) 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 额	178,800,302.97			8,874,696.99	432,718.35	188,107,718.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19,349,401.01			2,817,968.71	46,724.16	22,214,093.88
2. 本期 增加金额	4,306,871.72			1,068,815.28	104,713.10	5,480,400.10
(1) 计提	4,306,871.72			1,068,815.28	104,713.10	5,480,400.1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23,656,272.73			3,886,783.99	151,437.26	27,694,493.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155,144,030.24			4,987,913.00	281,281.09	160,413,224.33
2. 期初	146,720,101.96			6,056,728.28	327,068.89	153,103,899.13

账面价值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 适用 ☒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	53,927,145.69			53,927,145.69
合计	53,927,145.69			53,927,145.69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		16,353,215.82		16,353,215.82
合计		16,353,215.82		16,353,215.8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63,706,070.13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53,927,145.6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17,633,215.8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2023-2027 年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折现使用的折现率为 10.42%（2021 年度：12.47%），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按 2027 年现金流量为基础推断得出。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3〕266 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201,280,000.00 元，账面价值 217,633,215.82 元，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16,353,215.82 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16,353,215.82 元。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2,153,124.66		231,264.24		1,921,860.42
合计	2,153,124.66		231,264.24		1,921,860.42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019,283.62	2,598,590.86	10,166,050.80	2,382,888.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40,061.22	516,009.18	2,146,884.59	322,032.69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2,009,250.00	301,387.50		
租赁负债	1,191,639.18	178,745.88	1,429,249.06	214,387.36
合计	17,660,234.02	3,594,733.42	13,742,184.45	2,919,308.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加速扣除的资产折旧	10,232,755.90	2,258,974.59	11,444,751.64	2,538,029.0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04,305.56	301,076.39
境外子公司未计税利润	38,210,476.94	5,731,571.54		
使用权资产	3,456,441.93	518,466.29	2,636,796.56	395,519.48
合计	51,899,674.77	8,509,012.42	15,285,853.76	3,234,624.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745.88		214,38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466.29	339,720.41	395,519.48	181,132.12

期初数系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调整后的2022年1月1日的数据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210,826.65	
可抵扣亏损	34,550,828.44	23,563,620.97
合计	68,761,655.09	23,563,620.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736,982.76	
2023 年	4,000,628.00	4,000,628.00	
2024 年	6,307,992.79	6,307,992.79	
2025 年	4,957,883.96	4,957,883.96	
2026 年	4,560,133.46	4,560,133.46	
2027 年	14,724,190.23		
合计	34,550,828.44	23,563,620.9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工程款	3,812,405.26		3,812,405.26	1,862,068.98		1,862,068.98
合计	3,812,405.26		3,812,405.26	1,862,068.98		1,862,068.9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7,782,825.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应付利息	13,441.09	
合计	159,796,266.0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

借款人	质押人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物价值	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本公司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信用证	29,000,000.00	29,000,000.00	2023-3-14	
福莱茵特科技公司	福莱茵特科技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信用证	44,480,000.00	44,480,000.00	2023-06-09	福莱茵特科技公司以定期存单 448 万提供质押担保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信用证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23-12-15	
福莱	福莱	招商银	银行承兑	12,000,000.00	12,000,000.00	2023-10-18	福莱茵特贸易公司存

惠特贸易公司	惠特贸易公司	行萧山支行	汇票				入票据承兑保证金 41,468,092.45 元
福莱惠特新能源公司	福莱惠特新能源公司	宁波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信用证	25,961,175.00	25,961,175.00	2023-12-14	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萧山支行	银行承兑汇票	16,341,650.00	16,341,650.00	2023-09-13	福莱惠特新能源公司存入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992,752.50 元，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小计				147,782,825.00	147,782,825.00		

注：2022 年末，公司已议付未到期信用证 119,441,175.00 元因负有追索权未予终止确认

2) 保证借款

借款人	担保人	借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福莱惠特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	杭州银行科技支行	10,000,000.00	2023-05-26
小计			10,000,000.00	

3) 信用借款

借款人	借款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备注
福莱惠特新能源公司	中信银行杭州临江支行	2,000,000.00	2023-06-22	
小计		2,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28,545,911.70	164,328,748.10
合计	228,545,911.70	164,328,748.1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及劳务采购款	83,142,958.62	131,183,053.98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258,903.60	31,889,804.25
合计	101,401,862.22	163,072,858.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17,649.92	1,006,886.47
合计	2,017,649.92	1,006,886.4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41,322.82	63,235,422.61	63,009,992.27	11,366,753.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91,492.42	3,491,492.4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141,322.82	66,726,915.03	66,501,484.69	11,366,753.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65,932.18	52,212,151.84	52,024,585.54	10,853,498.48
二、职工福利费	146,045.75	5,269,976.07	5,274,347.72	141,674.10
三、社会保险费		2,594,320.22	2,594,320.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0,588.83	2,370,588.83	
工伤保险费		223,731.39	223,731.3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245,594.00	2,245,59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9,344.89	913,380.48	871,144.79	371,580.5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141,322.82	63,235,422.61	63,009,992.27	11,366,753.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71,061.72	3,371,061.72	
2、失业保险费		120,430.70	120,430.7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91,492.42	3,491,492.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6,288.66	8,240,437.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119,711.46	23,298,047.12
个人所得税	117,894.35	193,055.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40.20	989,290.23
房产税	1,520,341.49	1,492,884.67
土地使用税	282,880.85	538,060.23
教育费附加	9,488.66	423,981.54
地方教育附加	6,325.48	282,654.35
印花税	204,815.13	363,494.13
合计	7,599,886.28	35,821,904.7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48,578.18	5,683,580.62
合计	2,748,578.18	5,683,580.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400,000.00	1,700,000.00
应计销售折扣	1,251,895.74	3,820,729.84
应付暂收款	96,682.44	162,850.78
合计	2,748,578.18	5,683,580.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00,000.00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49,124.17	486,522.60
应付利息	12,499.32	23,205.48
合计	14,261,623.49	20,509,728.0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借款

借款人	担保人	借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福莱茵特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10,500,000.00	2023-09-20
小 计			10,5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额	262,294.46	130,272.03
合计	262,294.46	130,272.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000,000.00	
应付利息	24,998.63	
合计	21,024,998.6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

借款人	担保人	借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最后到期日
福莱茵特新能源公司	本公司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21,000,000.00	2025-3-20
小计			21,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7、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5,881,694.18	972,539.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119,703.96	29,813.22
合计	30,761,990.22	942,726.4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15,000.00	105,750.00	2,009,250.00	
合计		2,115,000.00	105,750.00	2,009,25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022 年新制造		2,115,000.00	105,750.00			2,009,250.00	与资产相关

业计划 专项资 金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数	133,340,000.00						133,34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 溢价）	1,386,628,894.40			1,386,628,894.40
合计	1,386,628,894.40			1,386,628,894.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2,664.20	2,941,224.25				2,941,224.25		1,578,560.0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62,664.20	2,941,224.25				2,941,224.25		1,578,560.05
其他	-1,362,664.20	2,941,224.25				2,941,224.25		1,578,560.05

综合收益合计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018,440.75	10,546,175.70	9,601,158.56	13,963,457.89
合计	13,018,440.75	10,546,175.70	9,601,158.56	13,963,457.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变更情况

公司原按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 2012 年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改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计提比例	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1)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提取；(2)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提取；(3)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提取；(4)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以上年度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1) 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提取；(2) 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3) 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4) 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使用范围	(一)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二)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三)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四)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五)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六)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七)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八)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九)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一)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车间、库房、罐区等作业场所的监控、监测、通风、防晒、调温、防火、灭火、防爆、泄压、防毒、消毒、中和、防潮、防雷、防静电、防腐、防渗漏、防护围堤和隔离操作等设施设备支出；(二)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预案制修订与应急演练支出；(三)开展重大危险源检测、评估、监控支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支出，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等安全生产信息系统建设、运维和网络安全支出；(四)安全生产检查、评估评价(不含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五)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六)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和从业人员发现并报告事故隐患的奖励支出；(七)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八)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检定校准支出；(九)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支出；(十)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支出

该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交税费	-23,246.49
专项储备	154,976.62
盈余公积	-13,173.01
未分配利润	-118,557.11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主营业务成本	154,976.62
所得税费用	-23,246.49
净利润	-131,730.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730.13

(2)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 10,546,175.70 元，按规定使用 9,601,158.56 元，其中属于费用性支出 9,601,158.56 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404,829.85	5,725,445.34		46,130,275.19
合计	40,404,829.85	5,725,445.34		46,130,275.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6,582,841.28	301,193,889.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8,762.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6,582,841.28	301,185,126.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842,607.77	175,283,374.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25,445.34	9,885,660.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0,00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695,003.71	466,582,841.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63,018.91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3,099,343.78	850,601,753.85	1,167,866,812.76	861,695,721.26
其他业务	16,799,689.78	5,974,609.04	13,295,130.55	5,982,649.64
合计	1,029,899,033.56	856,576,362.89	1,181,161,943.31	867,678,370.9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染料及中间体	胶膜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410,878,265.93			410,878,265.93
常规型染料	94,280,870.35			94,280,870.35
环保型染料	84,066,316.06			84,066,316.06
滤饼	286,922,916.19			286,922,916.19
太阳能电池胶膜		150,955,399.03		150,955,399.03
其他			2,795,266.01	2,795,266.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70,883,328.00	150,955,399.03	2,795,266.01	824,633,993.04
境外	205,265,040.52			205,265,040.5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76,148,368.52	150,955,399.03	2,795,266.01	1,029,899,033.56
合计				1,029,899,033.5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006,886.47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4,871.01	2,363,335.75
教育费附加	289,230.44	1,012,858.18
房产税	1,660,730.43	1,628,050.20
土地使用税	807,914.50	913,100.22
车船使用税	15,175.00	18,420.00
印花税	809,501.07	429,530.32
地方教育附加	192,819.98	675,238.80

其他		10,950.00
合计	4,450,242.43	7,051,483.4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业务费	17,329,913.17	15,041,844.65
职工薪酬	4,160,766.80	4,568,041.32
业务招待费	2,361,074.72	2,555,139.6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228,362.84	544,084.07
办公费及交通差旅费	399,333.19	419,939.51
折旧和摊销	3,252.12	42,392.34
其他	35,190.14	30,030.49
合计	25,517,892.98	23,201,472.0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94,973.49	11,616,238.88
折旧和摊销	7,626,113.70	6,965,139.56
办公费及交通差旅费	4,147,049.70	4,309,580.50
业务招待费	3,973,236.01	5,280,242.44
外部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	1,681,392.13	3,684,194.75
其他	403,421.68	171,890.59
合计	28,926,186.71	32,027,286.7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能源和材料费用	26,873,522.46	31,472,956.57
职工薪酬	8,458,954.86	7,290,136.80
折旧和摊销	2,983,197.23	2,707,088.48
技术开发咨询费用	1,504,268.78	917,616.92
技术开发咨询费用	24,862.60	211,072.24
其他	56,731.22	351,709.54
合计	39,901,537.15	42,950,580.5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98,845.42	6,380,758.10
减：利息收入	-20,491,102.28	-5,833,438.67
汇兑损益	-590,093.20	1,944,420.65
其他	1,174,665.28	1,062,054.43
合计	-12,707,684.78	3,553,794.5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02,156.94	5,943,593.2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5,75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774.34	112,861.26
合计	4,312,681.28	6,056,454.54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8,483.48	16,150.00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益	-1,945,295.79	
合计	2,623,187.69	16,150.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04,305.56
合计		1,204,305.5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77,469.05	-2,150,918.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471.54	-33,875.75
合计	-931,940.59	-2,184,794.0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4,048,996.80	-118,931.9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2,020.2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237,575.89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6,353,215.82	
十二、其他		
合计	-50,801,808.74	-118,931.9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67,514.92	1,446.15

合计	-1,267,514.92	1,446.15
----	---------------	----------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973.24	33,974.79	3,973.24
合计	3,973.24	33,974.79	3,97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9,781.00	215,838.52	269,781.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9,781.00	215,838.52	269,781.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391,000.00	100,000.00
违约金支出	948,024.00		948,024.00
其他	59,751.41	6,818.66	59,751.41
合计	1,377,556.41	613,657.18	1,377,556.4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59,480.08	34,280,910.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43,618.29	-470,382.77

合计	11,903,098.37	33,810,528.17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795,517.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969,327.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18,495.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463,129.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92,102.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1,132.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77,223.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摊销调整数	-672,985.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899,068.35
所得税费用	11,903,09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009,336.94	5,943,593.28
收到企业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4,774.34	112,861.26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20,491,102.28	5,833,438.67
收到的其他款项净额	194,774.41	587,063.63
合计	26,699,987.97	12,476,956.8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业务费等支出	17,329,913.17	15,041,844.65
支付的业务招待费等支出	6,334,310.73	7,835,382.13

支付的办公及交通差旅费等支出	4,551,382.89	4,729,520.01
支付的外部咨询费及中介机构费等支出	1,681,392.13	3,684,194.75
支付的技术开发咨询费等支出	1,585,862.60	1,480,398.70
支付的广告及业务宣传费等支出	1,228,362.84	544,084.07
支付的租赁费、捐赠等支出	100,000.00	1,097,117.00
支付的其他往来净额及支出	2,596,928.30	1,519,637.82
合计	35,408,152.66	35,932,179.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固定资产处置费用		6,500.00
合计		6,5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房屋使用权租金	5,927,974.64	872,578.00
支付的股票发行费用		47,262,340.00
合计	5,927,974.64	48,134,918.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892,419.36	175,283,374.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733,749.33	2,303,725.98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526,266.03	37,410,495.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4,294,591.60	619,524.26
无形资产摊销	5,480,400.10	5,316,321.1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264.24	159,517.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7,514.92	-1,446.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781.00	215,838.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4,305.5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08,752.22	8,325,178.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8,483.48	-16,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425.26	-892,64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74,387.54	424,144.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278,370.64	-60,846,657.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61,386.34	-164,080,180.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2,836.79	216,165,308.29
其他	945,017.14	-374,63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16,685.45	218,807,406.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845,747.47	547,958,790.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7,958,790.39	84,125,273.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6,886,957.08	463,833,516.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4,845,747.47	547,958,790.39
其中：库存现金	41,612.97	35,433.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4,804,134.50	547,923,356.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845,747.47	547,958,790.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540,424,945.06	491,172,001.29
其中：支付货款	489,488,629.56	447,295,547.2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50,936,315.50	43,876,454.0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4,648,740.35 元、信用证保证金 415,000.00 元和质押定期存单 10,980,00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初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60,000.00 元和不能随时支取的结构存款 58,000,000.00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6,043,740.3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
应收款项融资	53,141,800.75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票据贴现借款
合计	149,185,541.10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9,641,993.00
其中：美元	7,127,759.25	6.9646	49,641,992.07
港币	1.04	0.8933	0.93
应收账款	-	-	22,190,855.42
其中：美元	3,186,235.45	6.9646	22,190,855.42
应付账款			2,669,670.47
其中：美元	383,320.00	6.9646	2,669,670.4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3、 套期

□ 适用 √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2,115,000.00	其他收益	105,750.00
与收益相关	4,202,156.94	其他收益	4,202,156.94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总额法

项 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2022 年新制造业计划专项资金		2,115,000.00	105,750.00	2,009,25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2,115,000.00	105,750.00	2,009,250.00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	----	------	----

项 目	金 额	列报项目	说明
钱塘区“凤凰”政策奖励	1,500,000.00	其他收益	杭财企〔2022〕34号
钱塘区新制造业发展补贴	1,199,300.00	其他收益	钱塘经科〔2022〕28号、钱塘经科〔2019〕30号
钱塘区外向型发展专项资金	650,000.00	其他收益	钱塘商务〔2022〕39号、钱塘商务〔2022〕42号
土地使用税返还	307,820.00	其他收益	
稳岗及留工培训补贴	431,266.94	其他收益	
其他	113,770.00	其他收益	
小 计	4,202,156.94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307,906.94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福莱蒾特新能源公司	投资设立	2022-01-25	15,300,000.00	5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莱蒽特贸易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批发业	100		设立
福莱蒽特香港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批发业	100		设立
昌邑福莱蒽特公司	山东省昌邑市	山东省昌邑市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莱蒽特新材料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80	20	设立
福莱蒽特实业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51		设立
福莱蒽特新能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制造业		51	设立, 由福莱蒽特实业公司 100%持股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莱蒽特实业公司	49.00	-15,950,188.41		8,549,811.5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福莱茵特实业公司	183,653,084.93	55,680,637.35	239,333,722.28	170,612,538.14	51,272,589.06	221,885,127.2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莱茵特实业公司	151,239,092.55	-32,551,404.92	-32,551,404.92	-142,011,951.3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 及五(一)6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3.82%（2021 年 12 月 31 日：49.3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91,333,764.04	193,008,807.88	170,997,499.66	22,011,308.22	
应付票据	228,545,911.70	228,545,911.70	228,545,911.70		
应付账款	101,401,862.22	101,401,862.22	101,401,862.22		
其他应付款	2,748,578.18	2,748,578.18	2,748,578.1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49,124.17	5,129,089.93	5,129,089.93		
租赁负债	30,761,990.22	35,880,973.41		9,369,290.97	26,511,682.44
小 计	558,541,230.53	566,715,223.32	508,822,941.69	31,380,599.19	26,511,682.4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0,023,205.48	20,440,611.11	20,440,611.11		
应付票据	164,328,748.10	164,328,748.10	164,328,748.10		

应付账款	163,072,858.23	163,072,858.23	163,072,858.23		
其他应付款	5,683,580.62	5,683,580.62	5,683,580.6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6,522.60	530,476.19	530,476.19		
租赁负债	942,726.46	972,539.68		972,539.68	
小 计	354,537,641.49	355,028,813.93	354,056,274.25	972,539.6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3,150万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000万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25,379,367.82	125,379,367.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5,379,367.82	125,379,367.82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估值技术
应收款项融资	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福莱蒾特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10,000 万元	29.22	29.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百春和李春卫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7.22	525.8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4. 应收款项融资、五（一）18. 应付票据之说明，本公司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缴纳保证金、定期存款质押等方式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定期存款质押、保证担保等方式开立信用证情况如下：

金融机构	未完成信用证余额	信用证最后到期日	备注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49,000,000.00	2023-12-15	授信额度
中信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44,480,000.00	2023-06-09	福莱茵特科技公司以定期存单 448 万提供质押担保
宁波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25,961,175.00	2023-12-14	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666,9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分散染料业务及太阳能光伏胶膜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业务分部

项 目	分散染料及滤饼	太阳能光伏胶膜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862,143,944.75	150,955,399.03		1,013,099,343.78
主营业务成本	701,616,289.29	148,985,464.56		850,601,753.85
资产总额	2,428,677,587.32	239,333,722.28	-82,819,230.00	2,585,192,079.60
负债总额	455,690,949.57	221,885,127.20	-87,270,000.00	590,306,076.77

(二)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927,692.53
合 计		927,692.53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67,493.99	105,325.0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927,974.64	1,578,695.0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7,809,467.78
1 年以内小计	247,809,467.78
合 计	247,809,467.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809,467.78	100.00	12,390,473.39	5.00	235,418,994.39	275,816,534.78	100.00	13,790,826.74	5.00	262,025,708.04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7,809,467.78	100.00	12,390,473.39	5.00	235,418,994.39	275,816,534.78	100.00	13,790,826.74	5.00	262,025,708.04
合计	247,809,467.78	/	12,390,473.39	/	235,418,994.39	275,816,534.78	/	13,790,826.74	/	262,025,708.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7,809,467.78	12,390,473.39	5.00
合计	247,809,467.78	12,390,473.3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90,826.74	-1,400,353.35				12,390,473.39
合计	13,790,826.74	-1,400,353.35				12,390,473.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5,258,772.98	54.58	6,762,938.65
第二名	92,191,983.05	37.20	4,609,599.15
第三名	11,612,982.98	4.69	580,649.15
第四名	3,600,000.00	1.45	180,000.00
第五名	3,220,122.53	1.30	161,006.13
合计	245,883,861.54	99.22	12,294,193.0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6,244,127.85	719,924,018.81
合计	136,244,127.85	719,924,018.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11,937.74
1年以内小计	811,937.74

1 至 2 年	1,00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	245,513,876.38
合计	246,436,814.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245,513,876.38	813,078,336.40
应收暂付款	772,937.74	454,610.02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154,000.00
合计	246,436,814.12	813,686,946.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17,200.19	7,225,128.93	85,020,598.49	93,762,927.6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38,550.00	238,550.00		
——转入第三阶段		-1,875,825.00	1,875,825.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12,719.70	-4,872,203.93	16,689,242.89	16,429,758.6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891,369.89	715,650.00	103,585,666.38	110,192,686.2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昌邑福莱茵特公司	暂借款	130,655,316.38	1 年以内 16,156,900.00; 1-2 年 4,770,000.00; 2-3 年 12,405,500.00; 3 年以上 97,322,916.38	53.02	105,049,011.38
福莱茵特新能源公司	暂借款	87,270,000.00	1 年以内	35.41	4,363,500.00
福莱茵特新材料公司	暂借款	23,588,560.00	1 年以内	9.57	679,428.00
福莱茵特科技公司	暂借款	4,000,000.00	1 年以内	1.62	
河北诚信九天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60,000.00	1 年以内	0.27	33,000.00
合计	/	246,173,876.38	/	99.89	110,124,939.3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1,456,401.00		181,456,401.00	155,956,401.00		155,956,401.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1,456,401.00		181,456,401.00	155,956,401.00		155,956,401.00

(1). 对子公司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莱蒽特科技公司	80,500,001.00			80,500,001.00		
福莱蒽特新材料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昌邑福莱蒽特公司	22,700,000.00			22,700,000.00		
福莱蒽特贸易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莱蒽特香港公司	2,756,400.00			2,756,400.00		
福莱蒽特实业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合计	155,956,401.00	25,500,000.00		181,456,401.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3,785,148.58	450,311,014.94	699,016,480.00	512,735,201.71

其他业务	12,778,903.21	12,720,627.43	5,896,773.85	5,209,455.59
合计	566,564,051.79	463,031,642.37	704,913,253.85	517,944,657.3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染料及中间体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高水洗、高日晒牢度染料	375,699,316.07		375,699,316.07
环保型染料	42,251,131.98		42,251,131.98
常规型染料	26,440,576.28		26,440,576.28
滤饼	109,394,124.25		109,394,124.25
其他		12,778,903.21	12,778,903.2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78,281,450.86	12,468,661.33	390,750,112.19
境外	175,503,697.72	310,241.88	175,813,939.6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53,785,148.58	12,778,903.21	566,564,051.79
合计			566,564,051.7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4,191.78	16,150.00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益	-585,279.78	
合计	-71,088.00	16,150.0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37,295.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07,8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86.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8,483.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3,802.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74.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65,457.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8,157.44	

合计	5,262,766.75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	0.29	0.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百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